

2021年 年度报告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833819

证券简称：颖泰生物



2021年6月9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华邦健康与新安股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各方致力于以颖泰生物作为合作平台，在农化、转基因领域的产品布局、产业链拓展、市场及渠道协同等方面建立全面、深入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达成合作意向。

2021年6月11日，公司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122,5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387万元。

2021年6月22日，颖泰生物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农用化学品及植保展览会（CAC2021）并于第九届CAC奖颁奖活动上同时荣获“2020中国农药出口TOP20、2020年度成长力企业、2021年度CAC推荐供应商”三大奖项。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北京市昌平区于2021年6月24日召开“两优一先”表彰大会，中国共产党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获得“昌平区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2021年9月9日，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共同促进在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市场渠道、产业链管理等方面的协同，并拟在农化等领域，就产品、市场、渠道及产业链的拓展等方面开展全面、深入的战略合作。

2021年10月11日，“第十四届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颁奖典礼在上海举办，颖泰生物荣获“技术创新奖一等奖”。获奖项目为“三酮类除草剂的连续化清洁工艺”，该项目对工艺中存在的缺陷及现有工艺进行了成功升级，开创了新的产品后处理方法，工艺上开发了连续化生产的技术，同时实现了高盐废水及副产的再利用。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大事件	5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8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9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9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11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12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玉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豁免披露事项为公司非关联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因公司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交易有约定保密条款，为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对已约定保密条款的客户和供应商使用代称进行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7.07%的股权。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权集中，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如果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管理层的人员数量、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将面临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

<p>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p>	<p>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农药企业，主要分布于农业。下游客户所在区域及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政策相关度较高。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及其周期性波动，均将对本公司下游客户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对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因此，当宏观经济处于波谷、增速减缓时，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将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p>
<p>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p>	<p>公司及子公司上虞颖泰、颖泰分析、山东福尔、福尔特种设备和禾益股份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15%。在后续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p>
<p>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p>	<p>公司农药原药产品出口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是国际上较为通行的政策，对于提升国内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促进出口贸易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业务收入占比约55.01%，在公司目前的销售结构下，如果国家出口退税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安全生产的风险</p>	<p>公司业务在生产中涉及部分的化学危险品，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等环节，对操作要求较高。尽管公司采用先进工艺，增设安全生产装置，建立完善、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但是仍存在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p>
<p>环境保护风险</p>	<p>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以及环境保护重要性凸显，国家对包括农药在内的整个化工行业的环保要求日益严格，并加大了处罚力度。一方面，如果政府对农药企业出台了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则公司存在需要追加环保投入，从而导致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影响未来收益水平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三废”排放量可能会相应增加。如公司的环保</p>

	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监管要求，则存在受到罚款、停限产等监管措施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销售出口比重较大，与国际客户之间主要以美元进行计价和结算，由于产品外销订单签订与交付存在时间差以及货款结算存在信用账期，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盈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通过与客户定期修改产品价格等方式与客户之间建立了汇率变动损失的分担机制，能够一定程度上防范汇率变动风险，但公司仍须承担已签订定单部分的汇率变动风险。并且公司需承担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的外汇风险。
原材料供应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类化工原料、化工中间体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对公司产品成本构成较大影响。虽然公司可凭借自身的规模优势及自身建立的广泛原材料供应渠道优势，根据国内外市场供求信息以及对未来生产需求的进行合理预测等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所造成的不利影响，但由于公司所处农化行业的基础原料石油价格易受到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影响，从而导致下游化工原料价格波动使公司面临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所引发的盈利不确定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原材料供应价格上涨风险：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类化工原料、化工中间体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对公司产品成本构成较大影响。虽然公司可凭借自身的规模优势及自身建立的广泛原材料供应渠道优势，根据国内外市场供求信息以及对未来生产需求的进行合理预测等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所造成的不利影响，但由于公司所处农化行业的基础原料石油价格易受到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影响，从而导致下游化工原料价格波动使公司面临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所引发的盈利不确定风险。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颖泰生物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新三板、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华邦健康	指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卓远汇医	指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
颖泰分析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上虞颖泰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杭州颖泰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万全宏宇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万全力华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福尔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福尔有限公司
禾益股份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隆、常隆农化	指	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颖泰作物科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颖泰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Albaugh	指	公司参股公司 Albaugh, LLC
GLP	指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 (优良实验室规范)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utrichem Company Limited
	Nutrichem
证券简称	颖泰生物
证券代码	833819
法定代表人	王榕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晓亮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 27 号
电话	010-82819951
传真	010-82819899
董秘邮箱	xiaoliang.liu@nutrichem.cn
公司网址	www.nutrichem.cn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 27 号
邮政编码	102206
公司邮箱	info@nutriche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 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 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 (www.stcn.com)、证券日报 (www.zqrb.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	---------

成立时间	2005年7月1日
上市时间	2021年11月15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农药制造（C263）-化学农药制造（C263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农药中间体、原药及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GLP 登记注册技术服务收入和生物技术研究开发。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25,8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松山，无一致行动人

五、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7062155P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27号1号楼A区4层	否
注册资本	1,225,800,000元	否

六、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茂礼都南2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勇军、李有明、陈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西南证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A座4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孔辉焕、李文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7月27日 - 2023年12月31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7,353,730,720.48	6,224,805,952.28	18.14%	5,295,185,421.41
毛利率%	20.20%	20.03%	-	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981,874.15	325,295,258.57	47.86%	281,685,34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9,872,710.48	272,445,404.66	83.48%	268,726,03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28%	7.55%	-	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68%	6.32%	-	6.74%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28	39.29%	0.2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本年末比年初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11,941,012,733.76	10,726,456,544.32	11.32%	11,307,121,720.30
负债总计	7,105,781,561.52	6,125,919,138.63	16.00%	7,271,890,98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	4,834,684,665.52	4,584,374,177.64	5.46%	3,986,426,001.45

股东的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4	3.74	5.46%	3.54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5.47%	43.55%	-	47.47%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9.51%	57.11%	-	64.31%
流动比率	0.85	0.73	16.97%	0.77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利息保障倍数	4.18	2.49	-	1.96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51,652.33	1,116,734,337.42	-54.84%	1,000,141,063.18
应收账款周转率	5.64	5.64	-	3.95
存货周转率	3.95	3.50	-	2.66

四、 成长情况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增长率%	11.32%	-5.16%	-	-4.71%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14%	17.56%	-	-15.04%
净利润增长率%	45.32%	17.64%	-	-42.04%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2021年末	2021年初	本年末比今	2019年末
--	--------	--------	-------	--------

			年初增减%	
普通股总股本	1,225,800,000.00	1,225,800,000.00	-	1,125,800,0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2021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87,627,238.73	1,566,145,866.12	1,667,504,076.07	2,432,453,53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280,949.76	110,597,008.67	94,124,605.19	182,979,31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957,403.21	99,499,813.25	95,350,746.08	208,064,747.94

九、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金额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494,988.67	37,953,407.35	-4,543,610.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	19,301,660.64	24,286,167.79	20,241,742.95	

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74,163.68	916,763.06	-793,500.8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14,000.00	48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7,730.09	-3,769,008.64	1,296,842.61	
其他	-29,566,409.3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439,303.77	59,873,329.56	16,201,474.35	
所得税影响数	-1,175,003.40	6,699,458.83	3,323,728.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6,535.96	324,016.82	-81,570.6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890,836.33	52,849,853.91	12,959,316.83	

十、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收款项			229,769,142.71	
合同负债				213,589,806.20

其他流动负债				16,179,336.51
合同资产				1,106,042.06
应收账款			1,049,188,495.71	1,048,082,453.65
使用权资产		12,279,628.46		
长期待摊费用	39,054,528.76	29,992,528.52		
租赁负债		3,217,628.2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商业模式

公司是以研发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先导的农化产品供应商，主要从事农药原药、中间体及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 GLP 技术服务。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创新，已形成品种丰富、工艺技术较为先进的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三大品类百余种产品。公司拥有先进的研发平台、完善的 GLP 登记注册技术服务、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可持续生产供应能力和优秀的市场、销售团队人员，为国内及知名国际化植保公司，如 ADAMA（安道麦）、CORTEVA（科迪华）、SYNGENTA（先正达）、NUFARM（纽发姆）、LANXESS（朗盛）等提供技术含量高、工艺先进的农药中间体、原药及制剂产品。

公司通过技术支持营销的方式开拓市场，大部分的营销服务工作主要在小试研发、中试生产与大生产设计阶段，公司在研发的过程中，通过与客户的交流和沟通，将客户的要求、标准融入整个研发和设计过程中，满足客户的需求，从而开拓业务。公司收入来源是农药中间体、原药及制剂产品销售收入、GLP 登记注册技术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核心竞争力

1. 产品组合优势

公司成立十余年来，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生产及供应链建设、市场和客户建设，已形成品种丰富、工艺技术较为先进的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三大品类百余种高品质产品。其中，公司三嗪酮类除草剂、二苯醚类除草剂、酰胺类除草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居国内前列。

公司丰富的产品线不仅可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显著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增加客户黏性；同时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结构，在现有的丰富的产品中，筛选客户需求大、毛利率高的产品进行组合，通过产品研发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三废利用率，以平滑产品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保证盈利的稳定性。

2. 研发优势

公司以研发为快速发展的重要条件，建立了成熟的自主创新体系，涵盖生物技术研发、植物保护研发及技术分析三大板块。公司坚持以研发为基础的理念，在发展的过程中，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不断引进先进的研发仪器设备，软硬件水平位于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拥有国内一流的研发设

施和研发队伍，建立了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研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省级协同创新中心等科研平台，承担了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国家火炬计划、省级重大专项、省级新产品计划等多项科技项目，解决了多项行业关键共性技术难题。

公司的 GLP 实验室在 2006 年获得 OECD 成员国颁发的 GLP 实验室资格证书，成为中国大陆第一家农药 GLP 实验室，在业界有良好的口碑，GLP 研究报告得到美国 EPA 和主要的 OECD 成员国认可，并屡次通过 OECD 成员国的复查认证。

3. 市场准入和渠道优势

由于农药产品的特殊性，世界大多数国家均对农药的生产和销售进行严格监管，实行登记注册制度，登记耗费的时间成本和资金成本巨大，在严苛的注册登记门槛下，登记证的数量和品种对企业的发展尤其重要。公司市场准入优势突出。在全球市场，公司凭借丰富的市场经验及对市场的敏锐判断，早期即在全球最大的农药消费地区拉美地区启动产品自主登记工作，并凭借强大的自主登记能力拥有多个农药登记证，快速打开市场，先发优势突出。公司还拥有乙氧氟草醚和特丁噻草隆原药及制剂产品在全球 52 个主要国家和地区的登记注册等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408 项国内农药产品登记证，其中原药登记证 158 项，位于行业前列。

此外，公司坚持以研发带动市场，以市场带动销售，以销售带动生产的发展思路，利用自身的研发优势和 GLP 实验室优势，与 ADAMA（安道麦）、CORTEVA（科迪华）、SYNGENTA（先正达）等国际知名农化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产品销售渠道的畅通。

4. 生产规模和布局优势

农化行业竞争充分，集中度较高，具有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才能保持产品成本优势，进而在市场中立足并获得发展。同时，由于下游客户在产品的种类、用途、销往国家等方面的不同需求，生产厂商生产规模必须保持在一定水平，以满足供货及时性、多样化的需求。规模化生产是赢得市场竞争的重要基石，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较为明显的规模优势。

公司自 2015 年在新三板挂牌以来，通过并购完成了在浙江、江苏、山东、河北和江西五省的主要七大生产基地的布局，主要生产基地大部分位于国家级或省级化工园区，在国内各地要求化工园区“退城入园”、部分地区化工园区数量削减的趋势下，稳定的生产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公司生产基地配备先进的生产设备，实现了清洁化、高效化的生产。此外，通过多基地布局，公司在夯实生产能力的同时分散了单一基地的生产集中风险，在环保高压政策常态化的大环境下，具备可持续生产能力。凭借显著的规模优势，公司生产效率提高、生产成本有效降低、产品种类丰富、产品质量稳定，满足了客户多样的采购需求。

5. 客户优势

公司坚持以研发带动市场，以市场带动销售，以销售带动生产的发展思路，与客户进行深入交流，对客户的产品功能、质量标准、管理流程等具有全面和深入的了解，在充分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不断提升自身对下游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利用自身的研发优势将客户的要求、标准融入整个研发和生产过程，并实现量产，形成良性循环，并因此与全球知名的大型农化公司如：ADAMA（安道麦）、CORTEVA（科迪华）、SYNGENTA（先正达）、NUFARM（纽发姆）、LANXESS（朗盛）建立了长期合作的关系，获得了稳定的客户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1年度，全球疫情持续推高粮食安全问题，农产品市场需求旺盛，农化行业景气度提升，但国际贸易摩擦犹在，海运物流受阻；国内安全环保政策压力不减、基础原材料价格波动剧烈，“双控双减”政策下能源供应不足。在外部需求持续向好，内部供应动力受限的情况下，公司把握时机，克服复杂多变的经营形势与压力，化困难为机遇，因势利导应对政策变化，全员同心协力，整齐划一，向内强化运营管理，深耕生产经营，供产销有效联动，主要生产基地产能产量稳步提升；向外积极调整市场策略，坚定信心稳固及扩大市场份额，销售规模再次扩大，公司经营效益持续向好，竞争力显著提升，2021年度实现全年业绩大幅增长，创公司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7,353,730,720.48 元，上年同期 6,224,805,952.2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0,981,874.15 元，上年同期 325,295,258.5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8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1,941,012,733.76 元，本期期初 10,726,456,544.32 元，较本期期初增加 11.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4,834,684,665.52 元，本期期初 4,584,374,177.64 元，较本期期初增加 5.46%。

(二) 行业情况

农药行业与其他行业一样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但因其弱周期性属性，所受影响有限，农业生产、作物种植无论自身还是对作为农资的农药都有较强的刚性需求。

2021 年，国际市场受疫情反复、海外生产力尚未恢复、成本压力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粮食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刺激农民扩大种植面积，从而提升农资产品需求。与此同时，粮食安全仍是战略重点，推高农资产品战略储备，市场供不应求，农药行业持续向好，短期之内需求旺盛依旧。

国内市场疫苗推广有效抑制了疫情发展，企业开工及物流迅速恢复，新产能陆续释放，市场竞争加剧；加之安全环保高压监管常态化，基础原材料价格波动上涨，下半年“能耗双控”的政策推行加剧供应环境的紧张程度，能够持续完善产品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产品降本增效的企业更具竞争力。此外，十四五“碳中和”的倡导规划再次坚定了围绕生态环保的行业发展要义，行业趋势仍会就规模化、集约化、清洁化的方向发展，未来产业链配套完善、环保投入高、清洁技术领先、产品质量高及成本低的规模化优势企业将占领主要市场。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3+2 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公司会持续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行业动态等外部环境变化，科学研判，结合自身情况统筹谋划，同步调整经营策略；并始终坚定推进战略规划，聚焦基地和产品，专注目标，挖潜补缺，逐步提高制造水平，不断加强产供销一体化，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及项目落地，提升规模化经营，持续注重安全环保建设，巩固可持续发展能力，强化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比重%	
货币资金	1,840,044,955.24	15.41%	1,338,497,262.16	12.48%	37.47%
应收票据	-	0.00%	-	0.00%	-
应收账款	1,479,716,711.25	12.39%	1,063,730,582.09	9.92%	39.11%
存货	1,628,927,654.53	13.64%	1,306,870,478.33	12.18%	24.64%
投资性房地产	113,469,834.49	0.95%	35,517,057.13	0.33%	219.48%
长期股权投资	1,618,875,587.68	13.56%	1,628,096,795.22	15.18%	-0.57%
固定资产	2,689,854,282.51	22.53%	2,803,940,051.35	26.14%	-4.07%
在建工程	274,817,348.16	2.30%	369,661,829.17	3.45%	-25.66%
无形资产	806,104,817.68	6.75%	823,483,760.65	7.68%	-2.11%
商誉	498,693,433.05	4.18%	504,313,571.43	4.70%	-1.11%
短期借款	3,548,091,954.55	29.71%	3,599,028,921.54	33.55%	-1.42%
长期借款	445,713,668.71	3.73%	365,741,875.00	3.41%	21.8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37.47%，主要系公司本期盈利能力有所提升，相应可使用资金增加；生产规模增加，周转性资金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39.11%，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规模增加，其中第四季度销售规模及增速较大，款项尚未到期收回所致；
- 3、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增加 219.48%，主要系公司本期自有房产对外出租的面积增加，将该部分从固定资产转至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353,730,720.48	-	6,224,805,952.28	-	18.14%
营业成本	5,868,100,901.47	79.80%	4,978,103,724.86	79.97%	17.88%
毛利率	20.20%	-	20.03%	-	-
销售费用	104,628,732.47	1.42%	90,331,939.29	1.45%	15.83%
管理费用	369,591,202.88	5.03%	364,109,492.62	5.85%	1.51%
研发费用	187,220,610.57	2.55%	191,443,822.71	3.08%	-2.21%
财务费用	226,423,906.25	3.08%	327,839,364.84	5.27%	-30.93%
信用减值损失	-18,428,314.81	-0.25%	23,642,657.52	0.38%	177.95%
资产减值损失	-117,494,966.81	-1.60%	-30,172,563.77	-0.48%	289.41%
其他收益	55,693,410.68	0.76%	55,005,627.79	0.88%	1.25%
投资收益	212,294,117.81	2.89%	131,203,260.18	2.11%	61.8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88,241.37	0.10%	2,142,570.37	0.03%	244.83%
资产处置收益	9,571,936.23	0.13%	6,278,916.84	0.10%	52.45%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713,618,235.09	9.70%	429,740,802.39	6.90%	66.06%
营业外收入	3,361,629.67	0.05%	5,919,042.70	0.10%	-43.21%
营业外支出	37,443,272.67	0.51%	9,878,664.34	0.16%	279.03%
净利润	456,642,038.62	6.21%	314,236,454.18	5.05%	45.3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30.93%，主要系有息负债规模及借款利率降低，加之本期汇兑损失大幅收窄所致；
- 2、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77.95%，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前期逾期应收款项，造成同比口径差异较大，加之本期应收账款规模增加，相应坏账计提规模增加共同所致；
-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89.41%，主要系本期计提处于停产状态的吉隆达的长期资产及正在搬迁过程中的盐城南方的长期资产损失所致；
- 4、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61.81%，主要系公司联营单位美国 ALBAUGH 公司销售收入上涨，盈利水平提高，归属于公司的投资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244.83%，主要系公司本期汇率衍生品估值增加所致；
- 6、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52.45%，主要系正在搬迁过程中的盐城南方的长期资产发生的处置收益所致；
- 7、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66.06%，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加，期间费用控制严格，加之投资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 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3.21%，主要系上年同期确认个别供应商款项无需支付，本期无此相关发生所致；
- 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279.03%，主要系本期生产扩容，技改项目增加，产品生产线资产报废处置增加所致；
- 1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45.32%，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加，期间费用控制严格，加之投资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325,570,046.60	6,186,196,431.16	18.42%
其他业务收入	28,160,673.88	38,609,521.12	-27.06%
主营业务成本	5,839,519,589.57	4,948,645,949.58	18.00%
其他业务成本	28,581,311.90	29,457,775.28	-2.9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 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自产农 化产品	6,114,624,142.68	4,723,647,462.66	22.75%	19.13%	17.81%	增加 0.87 个百分点
贸易农 化产品	1,173,873,865.62	1,103,233,733.82	6.02%	15.23%	18.73%	减少 2.77 个百分点

技术咨询 服务	37,072,038.30	12,638,393.09	65.91%	6.57%	26.40%	减少 5.35 个百分点
合计	7,325,570,046.60	5,839,519,589.57	20.29%	18.42%	18.00%	增加 0.28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 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 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国外销售	4,045,584,933.20	3,005,785,833.20	25.70%	29.73%	23.47%	增加 3.77 个百分点
国内销售	3,279,985,113.40	2,833,733,756.37	13.61%	6.92%	12.71%	减少 4.43 个百分点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不适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987,692,843.32	13.43%	否
2	ALBAUGH	505,265,280.19	6.87%	是
3	客户 2	265,303,083.55	3.61%	否
4	客户 3	251,608,959.97	3.42%	否
5	客户 4	218,596,965.01	2.97%	否
合计		2,228,467,132.04	30.3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系
1	供应商 1	382,495,858.86	7.43%	否
2	内蒙古世杰化工有限公司	200,801,141.54	3.90%	是
3	供应商 2	192,265,100.90	3.73%	否
4	供应商 3	165,164,530.76	3.21%	否
5	供应商 4	153,612,896.27	2.98%	否
合计		1,094,339,528.33	21.25%	-

注 1：公司持有的内蒙古世杰化工有限公司股权在 2021 年 9 月已出让。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51,652.33	1,116,734,337.42	-5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72,887.40	-419,148,268.75	14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03,066.54	-486,288,015.32	26.40%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4.84%，主要系公司本期生产规模增加，相应原料采购、人工及其他支出较大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93%，主要系收回前期现金管理投资，出售参股公司股权，处置长期资产共同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农药原药产品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46,658,178.90	66,921,086.25	募集资金	16.17%	不适用	10,120,800.00	不适用
合计	46,658,178.90	66,921,086.25	-	-		10,120,800.00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衍生工具	1,106,871,657.58	自筹	938,840,832.77	791,049,444.18	6,770,464.10	898,159.29	898,159.29
金融衍生工具	1,538,255,386.00	自筹	1,538,255,386.00	1,028,199,386.00	9,380,064.00	6,490,082.08	6,490,082.08

具							
金融衍生工具	62,981,828.50	自筹	48,613,875.22	60,049,006.50	1,319,434.21		
金融衍生工具	5,183,400.00	自筹	5,183,400.00	5,183,400.00	15,960.00		
合计	2,713,292,272.08	-	2,530,893,493.99	1,884,481,236.68	17,485,922.31	7,388,241.37	7,388,241.37

4、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不存在
合计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5、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上虞颖泰	子公司	农药原药及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向其采购产品后销售	公司生产基地
杭州颖泰	子公司	农药原药及制剂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自主对外销售，少量向公司销售	公司生产基地
江苏常隆	子公司	农药原药及中间体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自主对外销售，少量向公司销售	公司生产基地
山东福尔	子公司	中间体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自主对外销售，少量向公司销售	公司生产基地
万全宏宇	子公司	农药原药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自主对外销售，少量向公司销售	公司生产基地
ALBAUGH	参股公司	生产、储存、批发及零售各种农业及工业化学产品	公司开拓美国及欧洲销售市场的主要渠道	公司市场渠道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上虞颖泰	控股子公司	农药原药及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565,355,378.39	174,640,426.10	151,741,220.63
杭州颖泰	控股子公司	农药原药及制剂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205,403,613.42	114,247,280.50	94,235,996.02
江苏常隆	控股子	农药原药及中间	2,008,205,036.06	178,123,790.84	117,212,193.40

	公司	体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山东福尔	控股子公司	中间体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034,904,429.16	70,162,918.75	63,089,106.86
万全宏宇	控股子公司	农药原药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606,859,108.60	137,800,562.04	97,691,050.35
ALBAUGH	参股公司	生产、储存、批发及零售各种农业及工业化学产品	10,865,956,069.80	1,132,105,053.60	984,915,657.90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杭州颖泰作物保护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未产生重大影响
烟台颖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未产生重大影响
九江标新纤维有限公司	收购	未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颖泰嘉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未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税法》，对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通过复审，经得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在此期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颖泰分析 2012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通过复审，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 日。颖泰分析在有效期内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上虞颖泰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上虞颖泰在有效期内按 15% 计缴所得税。

山东福尔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取得了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国科火字（2021）25 号关于山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批复函，山东福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因此报告期按照 15% 计缴所得税。

福尔特种设备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取得了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国科火字（2021）25 号关于山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批复函。福尔特种设备获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因此报告期按照 15% 计缴所得税。

2020 年 9 月 14 日禾益股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在有效期内按 15% 计缴所得税。

据财政部和国税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管理层预计禾益肥料、禾益作物及江苏颖泰可以通过税务机关备案，因此 2021 年度按小微企业所得税税率确认所得税费用。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第一条规定：对安置残疾人的单位，实行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山东福尔依该条文享受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87,220,610.57	191,443,822.7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5%	3.0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1	18
硕士	76	73
本科	134	121
专科及以下	239	239
研发人员总计	470	45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9.43%	9.01%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85	24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43	123

4、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坚持以研发促进市场，以市场带动销售，以销售带动生产的发展思路，重视研发项目投入，不断提升研发实力，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为 187,220,610.57 元，占营业收入的 2.5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51 名，公司获得已授权国家专利 285 项，公司及子公司承担国家级及省级多项科技项目，解决了多项行业关键共性技术难题。公司围绕高效、安全、新型农药新产品的开发、农药清洁生产技术研发及工艺改进、节能、减排及三废综合治理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促进农药技术转型升级，推动研发成果应用与推广。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天津大学	噬菌酯结晶新技术研究	1、由公司提供研究经费和技术资料等； 2、委托天津大学为公司提供产品评估、新工艺指导等。
天津大学	年产 4000 吨硝磺草酮结晶新技术	1、由公司提供研究经费和技术资料等； 2、委托天津大学为公司进行部分工艺和设备的开发，并进行指导培训等。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一)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七)、商誉”所述, 2021年12月31日颖泰生物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51,180.58万元, 累计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为1,311.23万元, 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颖泰生物管理层须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按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在确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 颖泰生物管理层需要合理预计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产生未来现金流量的平均增长率以及合理确定恰当的折现率, 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 由于涉及内部的资产整合, 部分商誉的资产组范围发生了</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评价和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p> <p>(2) 评估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并确定其是否一贯应用;</p> <p>(3) 通过对以前年度预测实际实现情况进行追溯复核, 以及与管理层讨论经审批的财务预算, 并考虑同行业的数据, 评价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使用关键假设包括预测年度及以后期间的长期增长率的合理性;</p> <p>(4) 对于管理层聘请外部专家进行减值测试的, 我们评价了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5) 与管理层讨论关键假设相关变动的可能性, 以评估管理层对增长率和折现率所进行敏</p>

<p>变更，基于以上考虑，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感性分析的合理性，进而评价管理层是否适当处理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p> <p>(6) 测试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二) 固定资产减值</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固定资产”所述，颖泰生物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颖泰生物 2021 年度确认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9,019.53 万元。颖泰生物个别子公司受所在园区停产影响，导致长期无法复产，固定资产处于长期闲置状态。颖泰生物管理层通过分析、评估，认为相关固定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颖泰生物管理层以相关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由于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评价颖泰生物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如下：</p> <p>(1) 了解及评价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对颖泰生物管理层使用的假设进行合理性分析；</p> <p>(3) 对吉隆达厂区进行实地勘查，以了解相关资产状态，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4) 针对管理层利用专家工作，复核管理层专家的工作成果并评价专家的独立性、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5) 对减值测试使用的关键参数进行分析，判断其合理性。</p> <p>(6) 复核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是否准确。</p>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p>1. 会计政策变更</p>		
<p>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p>	<p>审批程序</p>	<p>备注</p>
<p>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p>	<p>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修订发布的新租赁准则。</p>	<p>详见其他说明</p>

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科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动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12,279,628.46	12,279,628.46
长期待摊费用	39,054,528.76	-9,062,000.24	29,992,528.52
租赁负债		3,217,628.22	3,217,628.2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无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本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本期无。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以下变化：

- 1、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杭州颖泰作物保护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合并后杭州颖泰存续、杭州颖泰作物保护有限公司注销。
- 2、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福尔注销其全资子公司烟台颖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烟台颖福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3、公司全资子公司禾益股份收购九江标新纤维有限公司100%股权，九江标新纤维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4、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北京颖泰嘉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颖泰贸易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地方政府关于扶贫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参与相关公益事业，以实际行动传递爱心。2021年，子公司江苏常隆、禾益股份、山东福尔通过资金和物资捐助、春节慰问、义购等方式关怀当地社区，履行社会责任，弘扬企业担当；子公司颖泰作物科技驰援河南洪涝灾区，捐赠农药产品，助力农业复产等。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三会议事规则、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依法规范运作，管理效率不断提高，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

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完成 109 份公告的披露工作，确保股东和债权人能够充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不断加强与投资者互动沟通，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注重股东回报，合理进行分红，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劳动法规，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制度，通过发放节日礼金、制定灵活工作时间、组织团建活动等给予员工人文关怀。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在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企业发展的同时，加大了环境保护的投入和工作的力度，危险废物按规范处置，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排污许可证和地方政府规定的排污总量控制要求。公司项目建设和应用过程中均采用先进的环保理念和方法，减少原材料、动力及燃料的消耗，减少“三废”的排放。

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下属子公司对国家扶贫工作、疫情防控工作都积极响应并进行资金和物资捐助。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COD 氨氮	处理达标后，间歇排入城镇管网	1	经度 114° 32' 14" 纬度 40° 42' 50"	COD 平均浓度： 14.45mg/L； 氨氮平均浓度： 1.49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表 1 杂环类直接排放标准。	COD：0.41 吨； 氨氮： 0.024 吨	COD5.68 吨/年； 氨氮 1.056 吨/年。	无

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4	经度 114° 31' 49" 纬度 40° 42' 48"	二氧化硫：5.71mg/m ³ ； 氮氧化物平均浓度：20.06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5.83mg/m ³ 。	锅炉烟气排放执行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工艺废气甲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工艺废气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标准。	二氧化硫：0.32吨； 氮氧化物：1.04吨； 挥发性有机物：1.92吨。	锅炉符合简化管理要求，无需核定排放总量； 挥发性有机物：56.318吨/年。	无
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COD、氨氮	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	1	经度 114° 42' 43" 纬度 40° 44' 41"	COD 平均浓度：27.71mg/L 氨氮平均浓度：2.9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0.26吨； 氨氮：0.028吨	COD：2.3076吨/年； 氨氮：0.2308吨/年	无
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9	经度 114° 42' 47" 纬度 40° 44' 43"	二氧化硫：3.38mg/m ³ ； 氮氧化物：17.5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10.52mg/m ³	锅炉烟气：《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治理工作的通知》(冀气领办【2018】177号)。 非甲烷总烃：《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标准。	二氧化硫：0.43吨； 氮氧化物：1.70吨； 挥发性有机物：0.44吨	锅炉符合简化管理要求，无需核定排放总量； 挥发性有机物核定的排放总量为3.456吨/年。	无
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COD、氨氮	处理达标后，连续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1	厂区西北角污水总排口	COD：35.72mg/L； 氨氮：0.5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COD：16.74吨； 氨氮：0.26吨	COD：32.41吨/年； 氨氮：1.35吨/年。	无
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工业烟粉尘、氮氧化物、挥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	RTO 焚烧炉	工业烟粉尘：8.15mg/m ³ ； 氮氧化物：1.67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	工业烟粉尘：0.95吨； 氮氧化物：1.32吨；	工业烟粉尘：3.408吨/年； 氮氧化物：5.85	无

公司	发性有机物			24.85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2.69吨。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41.62吨/年。	
山东福尔有限公司	废水：COD、氨氮	处理达标后，连续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COD: 149mg/L; 氨氮: 2.49mg/L; 总氮平均浓度: 23.98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等级	COD: 43.71吨; 氨氮: 0.79吨; 总氮: 6.70吨/年。	COD: 114.54吨/年; 氨氮: 10.32吨/年; 总氮: 16.06吨/年。	无
山东福尔有限公司	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6 F2 车间北锅炉烟囱 2 个、F-S1 车间导热油炉烟囱 3 个、F-S1 车间 1 个、F-S7 车间 2 个、F-S7 车间导热油炉烟囱 1 个、F-S3 车间北 1 个、亚钠干燥车间北 1 个、F-S6 车间北 1 个、F-S8 车间 1 个、污水物化车间南 1 个、污水生化车间 1 个、硫酸镁车间 1 个	颗粒物: 1.43mg/m ³ ; 二氧化硫: 未检出; 氮氧化物: 28.4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 19.3mg/m ³ 。	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表 1 中 II 时段的排放限值; 《有机化工企业污水处理厂(站)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161-2018) 表 1;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表 3; 2.工艺粉尘有组织排放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表 1 重点控制区; 3. 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表 2 重点控制区; 4. 厂界无组织废气执行《有机化工企业污水处理厂(站)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161-2018); 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	颗粒物: 0.48吨; 二氧化硫: 0吨; 氮氧化物: 5.97吨; 挥发性有机物: 5.79吨。	颗粒物: 1.527吨/年; 二氧化硫: 3.488吨/年; 氮氧化物: 13.187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 7.199吨。	无

					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5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			
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废水：COD、氨氮	处理达标后，间歇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2 南厂区经度 120° 51' 52.16" 纬度 30° 8' 24.04" 北厂区经度 120° 52' 1.20" 纬度 30° 9' 0.68"	南厂区 COD: 300.87mg/L; 氨氮: 11.92mg/L 北厂区 COD: 209.68mg/L; 氨氮: 12.8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南厂区 COD: 37.94吨; 氨氮: 2.89吨; 北厂区 COD: 7.85吨; 氨氮: 0.62吨。	南厂区 COD: 125.034吨/年; 氨氮: 8.752吨/年。 北厂区 COD: 13.64吨/年;氨氮: 0.95吨/年。	无
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13 南厂区 1、RTO装置排气口; 2、二车间装置排气口; 3、六车间装置排气口; 4、七车间装置排气口; 5、八车间装置排气口; 6、三废处理站装置排气口; 7、九车间装置排气口 北厂区: 1、22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2、21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3、21车间1#颗粒物排气口; 4、21车间2#颗	南厂区 二氧化硫: 3g/m ³ ; 氮氧化物: 3mg/m ³ ; 颗粒物: 4.97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12.75mg/m ³ 。 北厂区 颗粒物: 6.13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26.54mg/m ³ (半年度平均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南厂区 二氧化硫: 0.81吨; 氮氧化物: 0.81吨; 颗粒物: 1.24吨; 挥发性有机物: 13.67吨。 北厂区 颗粒物: 1.88吨; 挥发性有机物: 5.96吨。	南厂区 二氧化硫: 10.41吨/年; 氮氧化物: 8.43吨/年; 颗粒物: 11月之前4.8吨/年, 11月以后0.51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 79.21吨/年。 北厂区 颗粒物: 2.90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 13.84吨/年。	无

			颗粒物排气口； 5、22 车间 1#颗粒物排气口； 6、22 车间 2#颗粒物排气口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COD、氨氮	处理达标后，间歇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1 经度 116° 35' 50.42" 纬度 29° 57' 38.52"	COD: 159.19mg/L; 氨氮: 1.79mg/L; 总磷: 0.8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二级标准，其它一、二类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并符合彭泽矾山工业园区污水厂纳管标准。	COD: 22.84 吨; 氨氮: 0.26 吨; 总磷: 0.12 吨	COD: 125.02 吨/年; 氨氮: 12.502 吨/年; 总磷: 2.00032 吨/年。	无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7 1. DA001 废水车间 RTO 总排放口; 2. DA002 粉碎车间; 3. DA005 四车间加氢; 4. DA006/DA007 制氢; 5. DA008 二车间; 6. DA017 五车间	颗粒物: 10.27mg/m ³ ; 二氧化硫: 7.95mg/m ³ ; 氮氧化物: 39.38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 36.08mg/m ³ 。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GB14554-1993); 江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2 部分: 有化工行业》(DB36/1101.2-2019)	颗粒物: 3.15 吨; 二氧化硫: 2.44 吨; 氮氧化物: 12.08 吨; 挥发性有机物: 11.06 吨。	颗粒物: 4.32 吨/年; 二氧化硫: 14.4 吨/年; 氮氧化物: 43.2 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 26.208 吨/年。	无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废水：COD、氨氮	处理达标后，间歇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1 经度 119° 55' 纬度 32° 9' DW001 接管污水排放口	COD: 215.63mg/L; 氨氮: 12.1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GB 21523-2008《杂环类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泰兴市滨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协议	COD: 19.01 吨; 氨氮: 1.12 吨	COD: 92.479 吨/年; 氨氮: 6.876 吨/年。	无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8 经度 119° 55' 纬度 32° 10' 1. DA001 总光破排放口, 2. DA005 一氧化碳排放口, 3. DA002 1#RTO 排放口,	二氧化硫: 18.99mg/m ³ ; 氮氧化物: 83.73mg/m ³ ; 颗粒物: 4.76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 12.62mg/m ³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	二氧化硫: 13.01 吨; 氮氧化物: 57.16 吨; 颗粒物: 4.75 吨;	二氧化硫: 369.716 吨/年; 氮氧化物: 279.158; 颗粒物: 62.542 吨/	无

			4. DA006 固体炉排口, 5. DA007 2#RTO排口, 6. DA017 3#RTO 排口, 7. DA018 1#鳞板炉排口, 8. DA19 2#鳞板炉排口		放标准(DB 32/3151-2016)	挥发性有机物: 13.58 吨。	年; 挥发性有机物: 77.664 吨/年。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全宏宇”）

1) 废水处理：公司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后进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采用：“预处理+水解酸化+HAF厌氧生化+MABR微氧反应生化+FSBBR流离生化+ICB固定化微生物生化+Fenton氧化处理/蒸馏+膜脱氨系统”为主体工艺的复合生化处理技术。污水处理站运行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以及《农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表1杂环类直接排放标准，经总排口水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监测，达标排放。

2) 废气处理：a、锅炉烟气：公司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锅炉燃料，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颗粒物分别达到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要求。b、工艺废气处理：经多级深度冷凝后回收，少量不凝气后再经碱喷淋吸收处理等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排放；RTO焚烧炉用于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以及对工艺废气进一步深度处理。

3) 固废处理：对固定废物进行收集，临时存放于危废库内。废盐渣、污泥送往符合环保部门要求的内部填埋场填埋处置或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工艺废渣（釜残液）、废机油、废机油桶、实验（化验）废液、废包装材料临时存放于危废库内，再定期送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2、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全力华”）

1) 废水处理：公司废水进行分类收集后进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采用：预处理、铁碳微电解、中和调配、水解酸化、HAF厌氧生化、FSBBR流离生化、膜脱氨系统等工艺的复合生化处理技术。污水处理站运行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经总排口水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监测，达标排放。

2) 废气处理：a、锅炉烟气：公司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锅炉燃料，并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颗粒物分别达到《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治理工作的通知》(冀气领办【2018】177号)文件要求。b、工艺废气处理：采用冷凝、喷淋吸收

和蓄热式焚烧炉（RTO）进行处置达标后，经排气筒排放。

3) 固废处理：生产废盐渣及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后装入编织袋内粘贴标签，临时存放于公司专用危废库内，后送往符合环保部门要求的内部填埋场填埋处置和定期送往具有处置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实验室废液、废机油临时存放于公司专用危废库内，定期送往具备处置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

3、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颖泰”）

1) 废水处理：废水收集后经架空管道进入杭州颖泰污水处理站。通过厌氧-好氧活性污泥处理工艺（A/O）进行预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管网到临江污水处理厂进行再处理后排外环境。排口均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2) 废气处理：车间废气经低温冷凝、喷淋吸收后进入RTO装置集中焚烧处置并达标排放；排口均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3) 固废处理：建有一般废物暂存库和危险废物暂存库，废弃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或综合利用。

4、山东福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福尔”）

1) 废水治理：各车间产生的污水根据所含的污染物情况进行预处理，预处理的方法为：蒸发浓缩、三效蒸发、脱氟等，进污水物化车间进行微电解、预氧化、中和，处理后的污水打入污水生化车间高浓度水池，与低浓度废水混合后，再进行厌氧、好氧生化、芬顿氧化（应急）、BAF（生化）、深度氧化工艺（应急）、活性炭吸附（应急）、树脂吸附工艺（应急）等处理措施，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废水已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2) 废气治理：山东福尔对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进行处理，对工艺废气采用冷凝、喷淋吸收、碱吸收、水吸收、降膜吸收、酸吸收、高级氧化、活性炭吸附等治理工艺进行处理，对工艺粉尘采用布袋除尘技术处理废气，经处理后确保废气达标后排放。

3) 固废处理：公司危险废物焚烧处理系统正在试运行中，采用鳞板式焚烧炉焚烧+回转窑焚烧炉焚烧+余热利用+烟气净化工艺，对危险废物（废催化剂除外）进行焚烧处理。现有危险废物储存场所两处，均位于厂区西南角。严格按五双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危险固废在收集后存储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具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一般固废交由园区环卫单位处理。

5、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虞颖泰”）

1) 废水处理：上虞颖泰对废水采用分类处理。高盐废水在车间经双效蒸发预处理后输送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后续生化处理。低盐废水在车间经（隔油、中和、沉淀等）预处理后进入至低盐废水接收罐，输送至气浮装置，去除悬浮油、乳化油后，进入厌氧集水池。各废水汇总到厌氧集水池后，兼氧进入

兼氧、好氧MBR膜系统，经处理合格后，通过外排池排放至园区二级污水处理厂。

2) 废气处理：上虞颖泰根据废气的性质对其进行分质收集，在各车间先进行预处理后再进入末端治理系统处理后合格排放。

3) 固废处理：公司主要产生的危险废物有精馏残液（渣）、废活性炭、废包装物、污泥、盐渣等，全部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或综合利用。

6、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益股份”）

1) 废水处理：公司废水进行分类收集经架空管道后进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工艺采用：经车间隔油预处理后按酸性、碱性分类分别进入废水处理站的酸性废水收集池和碱性废水收集池；酸性、碱性废水经物化处理系统微电解、中和、絮凝沉淀、催化氧化后进入生化处理系统处理，经厌氧、水解、氧化、沉淀后，经总排口水污染源在线监测设备监测，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二级标准，其它一、二类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并符合彭泽工业园区污水厂纳管标准后排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

2) 废气处理：使用蓄热式热氧化焚烧炉（RTO）对废气进行处理。首先，经各车间废气收集系统对各车间的废气进行收集并在车间进行预处理；其次，预处理的气体进入RTO收集总管，通过RTO总管负压、密闭进入RTO预处理系统，经喷淋装置预处理后通过废气风机送入RTO焚烧炉天然气加热焚烧，焚烧后的尾气经烟气自动在线检测达到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江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2部分：有化工行业》DB36/1101.2-2019.后排放。

3) 固废处理：在环保车间建有5间共计550平方米危险废物暂存库，各车间产生的危废分质分类入库到危废暂存库规范贮存，再委托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转运处置。

7、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常隆”）

1) 废水处理：常隆农化各车间进行生产废水收集，再进入污水生化处理站，经综合调节、过滤、一级催化、沉淀、厌氧、好氧、二次沉淀、二级催化后排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有2套磷板炉用于处理高盐废水。

2) 废气处理：常隆农化依据各类废气的特点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对于光化尾气，进行收集后依次对其进行降膜吸收、二级酸吸收、二级碱吸收、总光破二级碱吸收后经管道达标后向高空排放；对于产品有机尾气经碳纤维吸附（3套）、活性炭吸附、树脂吸附等预处理后送蓄热式热氧化焚烧炉（3台RTO）对废气进行处置，经降温、碱洗后向高空排放；对于固体炉和磷板炉烟气经消石灰吸附、布袋除尘及碱洗达标后向高空排放。

3) 固废处理：常隆农化的固废主要为各产品的精馏残渣、污水生化泥、废活性炭。公司对主要精馏残渣、活性炭及污水生化泥收集后置于危废仓库规范贮存，再委托具有固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对部分精馏残渣分装后经有机固体焚烧炉焚烧处理。有机固体焚烧炉处理量16吨/天，用于自行处置生活垃圾和部分危废，相关台账齐全，处置产生的飞灰及炉渣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万全宏宇：报告期内，其所有项目均依据环评法的要求，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公司严格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落实各项工作。万全宏宇排污许可证号：91130729700697013D001P，有效期自2020年11月30日至2025年11月29日；公司通过管理体系的稳定有效运行，取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万全力华：报告期内，其所有项目均依据环评法的要求，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公司严格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落实各项工作。万全力华排污许可证号：91130729730262133M001P，有效期自2020年11月30日至2025年11月29日。公司通过管理体系的稳定有效运行，取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杭州颖泰：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取得地方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91330100143041213B001P。公司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GB/T24001-2016/ISO14001：2015体系认证证书。《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型农药提升项目》于2021年4月30日取得批复意见。

4、山东福尔：山东福尔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6811694562495001P,有效期自2021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GB/T24001-2016/ISO14001：2015体系认证证书，于2020年4月21日成功换证。

5、上虞颖泰：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取得地方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913306047549446067003P、913306047549446067001P。并于2020年进行法人变更及通过延续申请（延续5年）。2021年10月根据公

司转型升级项目（一期）进行重新申领。公司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GB/T24001-2016/ISO14001:2015体系认证证书。

6、禾益股份：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2021年12月份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排污总量重新进行了核算审定，并获批准排污许可证：913604007814605946001P，有效期自2020年12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禾益股份15200t/a原药和中间体搬迁升级改造项目，正在申请环评批复阶段。

7、江苏常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一期、二期搬迁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装置技术改造项目已分阶段完成自主验收。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取得地方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91321283694504851W001P。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万全宏宇：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预防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污染危害和影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环境部门有关应急工作要求，公司委托第三方编制完成了《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万全区分局进行了备案，并定期组织开展演练。

2、万全力华：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预防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污染危害和影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环境部门有关应急工作要求，公司委托第三方编制完成了《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万全区分局进行了备案，并定期组织开展演练。

3、杭州颖泰：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配置了相关应急物资及装备，于2020年10月22日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新区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30199-2020-032-H）。并按预案要求组织开展了应急演练。

4、山东福尔：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结合自身重要环境影响因素制订了环境

污染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要求，于2019年4月19日在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龙口分局成功备案（备案号370681-2019-094-H），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资源，定期进行环保防治预案的制定和演练。

5、上虞颖泰：公司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配置了相关应急物资及装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上级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园330682-2020-0045），并每年按预案要求开展了应急演练。

6、禾益股份：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预防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污染危害和影响，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要求，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2021年8月修订编制完成了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九江市彭泽县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60430-2021-022-H），并定期组织开展演练。

7、江苏常隆：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结合自身重要环境影响因素制订了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要求，于2021年6月25日在泰州市生态环境局成功备案（备案号321283-2021-064-H）。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资源，每年组织定期进行环保防治预案的制定和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万全宏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环境部门有关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万全宏宇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开展了自行监测工作，监测内容主要包括外排水水质、厂区地下水水质、厂界噪声、废气等，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结果按要求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进行公开。

2、万全力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环境部门有关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万全力华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开展了自行监测工作，监测内容主要包括外排水水质、厂区地下水水质、厂界噪声、废气等，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结果按要求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进行公开。

3、杭州颖泰：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药制造工业》（HJ862-2017）要求，公司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公司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人工监测相结合，废水自动监测委托第三方浙江环茂自控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维；废气自动监测委托第三

方杭州环欣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运维，人工监测委托杭州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监测。

4、山东福尔：公司按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按方案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等排放开展检测工作，其中废水、颗粒物、厂界VOCs等关键点位安装了在线监测系统。自行监测方案及检测结果均按环保管理要求在《山东省污染源监测信息共享系统》和《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填报公示。迄今为止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5、上虞颖泰：公司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浙江省环保厅关于印发2015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体系建设运行工作计划的通知》、《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等文件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单位结合公司在线监控设施，对重点控制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及浙江省重点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系统予以公开。

6、禾益股份：依据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定了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按方案要求对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因子排放情况开展检测工作，自行监测方案及检测结果均按生态环境管理要求在网上进行填报公示。迄今为止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7、江苏常隆：依据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定了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公司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的技术方法的要求对公司接管废水排放口、清下水排放口，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土壤和地下水、循环水、危废炉性能等进行检测，其中关键点均有在线监测。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药制造工业》（HJ862-2017）要求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排放污染物的监测指标、监测点位、监测频次、监测方法、执行排放标准及标准限值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详见本报告“第九节行业信息（一）行业概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定不移推进颖泰总部和子公司两级“3+2”五年战略规划，目的是以产品和业绩为导向，坚

持并落实可持续发展理念；专注提升产品竞争力，打造核心优势产品，形成丰富的产品组合；保持并深化客户合作模式，成为服务于全球市场的农药原药、制剂产品综合提供商。

公司将不断加强与国际农化公司的合作，积极开拓国内市场的空间，深化与客户合作关系，丰富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不断提升营销水平，确保农药业务在国内的领先优势。公司将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生态环境需要的新产品，不断进行老产品的工艺改进和技术创新。公司将不断完善产业链，加速产业升级；大力推行自动化生产与清洁生产，进一步保障和扩大公司产能，同时实现绿色制造、智能制造。

作为制造业企业，公司秉信踏实经营，稳步前进，不争短期朝夕、着眼长远收益，始终坚持聚焦业绩、做好产品、做强基地，不断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逐步完成阶段性目标并协同战略向总体规划迈进。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在认真总结 2021 年各项工作基础上，沉淀经验，统筹谋划并将扎实推动落实 2022 年工作计划：

1、 严守质量安全环保底线，强化生产精益管理，全面推进降本挖潜、提质增效工作，保证产品供应。持续优化管理组织体系、考核评价体系，提升技术创新水平，增强团结、担当的责任意识，凝炼骨干团队。

2、 强化供产销一体化机制。产供销有效联动，动态保障产品利润空间平衡稳定。密切关注政策趋势，提高市场预判能力和内部工作生产效率，高效配合，快速应对市场变化，全面完成预算目标。

3、 集中资源快速推进重点项目有效落地。依从“3+2”五年规划，2022 年将进入项目实施高峰期。各生产基地和项目管理部门，务必细致缜密策划，严格论证把关，精确快速组织，保证项目快速有效落地。

4、 重视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2022 年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全面分析评估现状，研究制定人才发展规划，优化人才发展通道和机制，保证团队建设资源，促进团队持续优化提升，与企业共发展。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发生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7.07% 的股权。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权集中，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各项规章制度，重大事项严格依据制度要求由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集体决策，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通过有效的监督机制来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2.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如果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管理层的人员数量、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将面临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加强内部管理培训，提高公司规范管理水平。

3.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农药企业，主要分布于农业。下游客户所在区域及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政策相关度较高。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及其周期性波动，均将对本公司下游客户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对公司所处行业的需求。因此，当宏观经济处于波谷、增速减缓时，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将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市场与产品开拓力度，提高产品质量，凭借技术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保持市场优势竞争地位，与客户建立并保持长期良好且具有粘性的合作关系，保持营业收入的稳定性，同时逐步转型升级，提升规模化经营，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尽量减小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4.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上虞颖泰、颖泰分析、山东福尔、福尔特种设备和禾益股份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 15%。在后续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的变化，投入资源优化人员结构，在

保持现有水平的基础上稳步增加研发投入，完善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增强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增加自主知识产权数量，增加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以保证自身满足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条件。

5. 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农药原药产品出口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是国际上较为通行的政策，对于提升国内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促进出口贸易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业务收入占比约 55.01%，在公司目前的销售结构下，如果国家出口退税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加大市场与产品开拓力度，扩大公司业务，提高公司的销售收入，争取最大限度的弥补出口退税政策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6. 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业务在生产中涉及部分的化学危险品，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等环节，对操作要求较高。尽管公司采用先进工艺，增设安全生产装置，建立完善、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但是仍存在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环保、健康、安全（EHS）和质量保障与质量控制的理念，内部设专职负责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安全、环保以及员工健康管理以及质量保障和质量控制等相关工作，加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配备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建立较完善的事故预警、处理机制，及时有效维护生产设备，从而尽可能降低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

7. 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以及环境保护重要性凸显，国家对包括农药在内的整个化工行业的环保要求日益严格，并加大了处罚力度。一方面，如果政府对农药企业出台了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则公司存在需要追加环保投入，从而导致生产经营成本提高，影响未来收益水平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三废”排放量可能会相应增加。如公司的环保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监管要求，则存在受到罚款、停限产等监管措施的可能，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管理制度，加大环保研发投入、环保设备投入，并持续积累环保技术储备，全面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以应对未来由于环境保护政策的不确定性对公司发展带来的影响。

8. 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销售出口比重较大，与国际客户之间主要以美元进行计价和结算，由于产品外销订单

签订与交付存在时间差以及货款结算存在信用账期，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盈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通过与客户定期修改产品价格等方式与客户之间建立了汇率变动损失的分担机制，能够一定程度上防范汇率变动风险，但公司仍须承担已签订订单部分的汇率变动风险。并且公司需承担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的外汇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国际贸易和汇率政策的定向研究，合理制定贸易条款和结算方式，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加强在业务执行中的动态监控，强化公司在经营中的外汇风险管理，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风险。

9. 原材料供应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类化工原料、化工中间体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对公司产品成本构成较大影响。虽然公司可凭借自身的规模优势及自身建立的广泛原材料供应渠道优势，根据国内外市场供求信息以及对未来生产需求的进行合理预测等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所造成的不利影响，但由于公司所处农化行业的基础原料石油价格易受到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影响，从而导致下游化工原料价格波动使公司面临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所引发的盈利不确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大宗商品的市场变化以及国家产业和经济政策的调整，以及由此造成的对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市场及价格变动的的影响，通过对国内外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不断调整优化供货渠道、采购策略、价格管理等，做好战略库存，保证原材料供应质量和及时性。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1,401,260.50	13,457,489.59	14,858,750.09	0.31%

注：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事项均为控股子公司债务重组事项且均已和解。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否	是	474,000,000.00	407,342,735.00	-	2020年5月6日	2024年9月2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	474,000,000.00	407,342,735.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474,000,000.00	407,342,735.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无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23,730,000.00	468,597,585.56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627,700,000.00	516,009,137.19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800,000,000.00	3,511,599,300.00
4. 其他	15,000,000.00	4,551,354.31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价	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交易内容	结算方式	市价和交易价	市价和交易价存在较大	是否涉及大额	大额销售退回	临时公告披露

	格					是否 存在 较大 差距	大差异 的原因	销售 退回	情况	时间
ALBAUGH, LLC 及其子 公司	-	505,265,280.19	市场 价格	销售 商品	电汇	否	-	否	-	2020 年 11 月 26 日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具体 内容	形成 的原因	对公 司的 影响	临时 公告 披露 时间
华邦生命 健康股份 有限公司	230,463,546.24	-85,948,645.69	144,514,900.55	利息 及资 金拆 借余 额	资金 拆借	无	2020 年11 月26 日
重庆华邦 融汇商业	80,045,666.67	47,330,311.11	127,375,977.78	保理 融资	保理 融资	无	2020 年11

保理有限 公司				业务			月 26 日
------------	--	--	--	----	--	--	-----------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 方	担保 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 行担保 责任的 金额	担保期间		担 保 类 型	责 任 类 型	临时 公告 披露 时间
					起始 日期	起始 日期			
华邦 生命 健康 股份 有限 公司	银行 融资 担保	4,000,000,000.00	2,759,599,300.00	-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025 年 8 月 20 日	保 证	连 带	2020 年 11 月 26 日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授信总额或其他金融业务额度	实际发生额等情况
重庆华邦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752,000,000.00

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年10月20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下述挂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10月20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下述挂牌时承诺	变更或豁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述挂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述挂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月11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见下述2015年股票定向发行时承诺	变更或豁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2月28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2月28日	-	发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3月7日	2021年7月27日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20年7月	2023年7月	发行	股份增减	见下述2020年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月 27 日	月 27 日		持承诺	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5 月 30 日	-	发行	特定事项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 年 5 月 30 日	-	发行	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5 月 30 日	-	发行	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 年 5 月 30 日	-	发行	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4 月 25 日	-	发行	依法承担责任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 年 4 月 25 日	-	发行	依法承担责任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	-	发行	依法承担责任的承诺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发行	稳定股价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发行	稳定股价	见下述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7月27日	2023年7月27日	发行	稳定股价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2月28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2月28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2月28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5月15日	2023年7月27日	发行	分红承诺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0年5月27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述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挂牌时承诺**

公司股东蒋康伟、王榕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东和睿嘉业承诺：和睿嘉业任一合伙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和睿嘉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021 年 11 月公司董监高退出和睿嘉业，和睿嘉业限售承诺处于豁免状态。

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及董事蒋康伟、王榕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做出了完整的披露。

● **2015 年股票定向发行时承诺**

2016 年 1 月，在完成公司 2015 年股票发行时，公司股东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盛旭嘉瑞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万全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南方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

京浙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重庆元和新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股东限售承诺》，并在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做出了完整的披露。此外，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承诺任一合伙人担任颖泰生物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在本次发行完成后一年内不得转让，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所持股份的 25%。前述发行时限售承诺，除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其他股东限售承诺在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2021 年 11 月公司董监高退出鸿泰嘉业，鸿泰嘉业限售承诺处于豁免状态。

● **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时承诺（下述“发行人”系指“本公司”）**

（一）2020 年股票公开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1、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松山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

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

（1）在适用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

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

(2) 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3) 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

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

4、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5、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 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股转系统挂牌交易。”

2、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松山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人已向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 2017 年以来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二、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三、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四、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或进行利益输送，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3、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邦健康关于股份锁定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控制的股份。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业务指南 1 号—申报与审查指南》要求，承诺自该指南发布次日（2020 年 3 月 7 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并进入精选层挂牌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

三、本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对本次发行股份转让限制的其他相关规定。

四、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关于股份锁定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股份。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业务指南 1 号—申报与审查指南》要求，承诺自该指南发布次日（2020 年 3 月 7 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并进入精选层挂牌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

三、本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对本次发行股份转让限制的其他相关规定。

四、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松山关于股份锁定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本人通过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业务指南 1 号—申报与审查指南》要求，承诺自该指南发布次日（2020 年 3 月 7 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并进入精选层挂牌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

三、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对本次发行股份转让限制的其他相关规定。

四、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4）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对本次发行股份转让限制的其他相关规定。

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4、关于减持说明的承诺

华邦健康及其一致行动人卓远汇医就所持颖泰生物股票作出减持说明承诺如下：

“1、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颖泰生物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颖泰生物在精选层挂牌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在精选层挂牌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颖泰生物股票在精选层挂牌 6 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公司持有的颖泰生物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股转公司”）等相关规则、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

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说明承诺，则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说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因违反上述减持说明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华邦健康特定事项承诺函

（1）关于股权质押的承诺

就华邦健康所持颖泰生物股权质押事项，华邦健康承诺如下：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特此承诺：

1、本公司最近三年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稳定、现金流量充裕，具有较强的偿付能力；

2、后续颖泰生物因任何原因导致无法偿还前述借款，导致中国进出口银行重庆分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行使质权的，本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其他抵押物、代为偿还等

方式，确保前述质押股票不会存在被强制处分的风险；

3、本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对本次发行的其他相关规定；

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2) 关于降低股权质押比例的承诺

就华邦健康所持颖泰生物股权质押事项，华邦健康承诺如下：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特此承诺：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2年内，本公司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降低本公司直接/间接所持颖泰生物股票的质押比例，并在承诺期限届满前将该等质押比例降低；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2年内，本公司直接/间接所持颖泰生物股票仅在颖泰生物融资需本公司提供担保时进行质押；

3、本公司将遵守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对本次发行的其他相关规定；

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6、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就本次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相关事宜，公司承诺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

(1) 发行人承诺

“1、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

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定，管理本次募集的资金，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合理规范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潜在风险。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已对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相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提高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建成并实现效益。

3、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和具体规划内容，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2) 控股股东承诺

“1、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的承诺

(1) 对《公开发行说明书》作出承诺

①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关于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的承诺函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公司已向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的关于本次发行的全套电子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电子文件真实、准确、完整，本公司承诺本次报送的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

（3）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①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公开发行说明书和有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③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鉴于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发行人公开发行说明书和有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④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鉴于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公开发行说明书和有关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和停止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

(1) 启动条件

自公司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如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分红、送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公司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时，应于 2 个交易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2) 停止条件

上述第 1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若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预案。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股价稳定措施：

(1) 公司回购股份

①公司以稳定股价为目的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精选层降层情形。

②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处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承诺，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或表决权）。

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控股股东华邦健康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

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

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⑤公司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⑥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公司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

⑦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2）控股股东增持

①公司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后，当公司根据上述“1”所述的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时，或者公司无法在承诺期限内实施上述“1”所述的股价稳定措施的，控股股东华邦健康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华邦健康增持股份应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精选层降层情形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华邦健康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华邦健康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②华邦健康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③华邦健康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在华邦健康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方案，或华邦健康增持公司股份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三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应当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精选层降层情形。

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同时符合下列各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公司所获得薪酬（税后，下同）的 2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公司所获得薪酬（税后，下同）的 3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

③若公司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 3 年内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三）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若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同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同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公开发行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上述承诺及相关措施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华邦健康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

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同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按需通过发行人或本公司法定信披渠道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本公司将停止在发行人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4、发行人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同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按需通过发行人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信披渠道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本公司将停止在发行人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松山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同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

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四）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明确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制定本次发行挂牌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如下：

“一、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

公司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行业特点、股东回报、盈利能力、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社会资金成本及融资环境等因素后，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合理性、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规划制定原则

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并遵循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

三、具体回报规划

1、利润分配原则与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分配方式。

2、现金分红条款及比例

公司应注重现金分红。当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的，不得发放股票股利。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同时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具体原因，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发放股票股利

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

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公司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4、公司拟采用现金、股票方式分配利润时，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1) 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 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 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6、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经营业务

7、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并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8、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及变更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只有在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因不可抗力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下，方可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

(2)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发表独立意见；

(3)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时，应论证和分析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且在股东大会的提案中论证和说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

(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公司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5)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审议，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须公告独立董事意见。在召开股东大会时，为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的具体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并经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监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

(五) 核心技术人员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关于同业竞争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人于公司任职期间，专职服务于公司，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及《竞业禁止及保密协议》，不会直接、间接从事与公司及下属企业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活 动，或为上述经营活动提供劳动服务、劳务服务或顾问咨询服务，亦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存在冲突的对外投资。

二、本人与本人原任职单位未签署任何竞业限制或禁止协议或存在相关约定。本人于公司从事的研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亦未侵犯原任职单位的知识产权，如因上述原因与原任职单位或其他第三方产生的纠纷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本人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抵押	663,093,254.66	5.55%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430,391,232.63	3.60%	定期存单质押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出票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抵押	10,187,056.85	0.09%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抵押	2,785,382.41	0.02%	期权保证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抵押	10,000,000.00	0.08%	融资租赁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20,000,000.00	0.17%	质押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投资性房地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89,602,171.60	0.75%	用于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770,828,989.15	6.46%	用于抵押贷款、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281,879,490.21	2.36%	用于抵押贷款、取得银行

					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406,486,747.94	3.40%	保理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资产	质押	425,334,036.25	3.56%	用于质押贷款、取得银行 承兑汇票
总计	-	-	3,110,588,361.70	26.0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受限资产用于公司日常性经营借款的保证，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未产生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 售条 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78,465,500	22.72%	929,604,500	1,208,070,000	98.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	1,382,654	0.11%	560,300,500	561,683,154	45.82%
	董事、监事、高管	6,846,000	0.56%	-936,000	5,910,000	0.48%
	核心员工	0	0.00%	0	-	0.00%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47,334,500	77.28%	- 929,604,500	17,730,000	1.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	798,599,500	65.15%	- 798,599,500	-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6,758,000	1.37%	972,000	17,730,000	1.45%
	核心员工	0	0.00%	0	-	0.00%
总股本		1,225,800,000	-	0	1,225,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80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份数 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股 份数量
1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9,982,154	-238,299,000	561,683,154	45.82%	0	561,683,154	500,000,000	
2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50,950,000	150,950,000	12.31%	0	150,950,000		
3	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330,000	-50,000	59,280,000	4.84%	0	59,280,000		
4	浙农合泰（杭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40,000,000	40,000,000	3.26%	0	40,000,000		
5	王榕	境内自然人	23,603,000	36,000	23,639,000	1.93%	17,729,250	5,909,750		
6	北京和睿嘉业投	境内非国	23,960,000	-2,650,000	21,310,000	1.74%	0	21,310,000		

	资中心（有限合 伙）	有法人								
7	蒋康伟	境内自然 人	22,356,000	-3,598,328	18,757,672	1.53%	0	18,757,672		
8	姚秀琴	境内自然 人	15,566,000	-100	15,565,900	1.27%	0	15,565,900		
9	卓远汇医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5,242,500	0	15,242,500	1.24%	0	15,242,500		
10	周庆雷	境内自然 人	15,031,000	0	15,031,000	1.23%	0	15,031,000		
合计		-	975,070,654	-53,611,428	921,459,226	75.17%	17,729,250	903,729,976	500,000,00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股东王榕先生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股东蒋康伟先生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并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任期届满卸任，不再担任华邦健康监事及其他任何职务；王榕先生、蒋康伟先生为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其中王榕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退出合伙公司，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彭云辉女士为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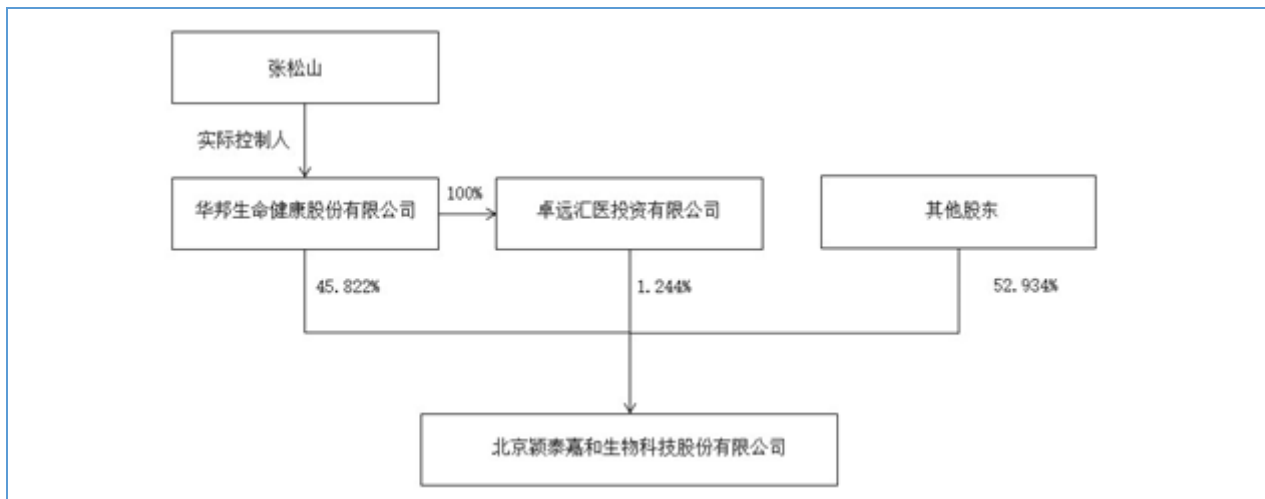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5.822%的股份，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244%的股份。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7.07%的股份。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3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1,979,919,191 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000202884326D，注册地为重庆市渝北区人和星光大道 69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松山，经营范围：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精细化工、生物化学、试剂产品开发及自销（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药品研究，新型农药产品研发及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香精、分析仪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日用百货、普通机械、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张松山先生为华邦健康的实际控制人，并通过华邦健康和卓远汇医合计控制公司 576,925,654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07%，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松山先生，中国籍，1961 年 1 月出生，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至 1987 年于防化指挥工程学院工作；1987 年至 1992 年就读于北京大学化学系；1992 年 3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重庆华邦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 年至 2001 年 9 月任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新药开发部研究员；2012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0 月兼任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9 月至今担任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西藏汇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华邦颐康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陕西太白山秦岭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太白山索道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陕西汉江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两江新区同泽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凭祥市大友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湖南里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丽江山峰旅游商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大美大新旅游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0年股票公开发行	545,000,000	46,658,178.9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以实施募投项目为人民币 166,921,086.25 元，其中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6,921,086.25 元；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元。此外，由于募投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进度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后，使用 3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 1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余额为 172,199,974.36 元。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按已有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按照《公开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

本次股票公开发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完成股份登记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借款	重庆进出口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430,000,000.00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9月22日	4.00%
2	保证借款	重庆进出口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2021年9月17日	2022年3月17日	3.00%
3	保证借款	重庆进出口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270,000,000.00	2021年8月24日	2022年8月23日	4.00%
4	抵押借款	北京银行东升科技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1,005,600.00	2021年1月7日	2022年1月7日	3.00%
5	抵押借款	北京银行东升科技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月8日	2022年1月8日	4.95%
6	抵押	北京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	2021年1月	2022年1月	4.50%

	借款	东升科技园支行			15日	月15日	
7	抵押借款	北京银行东升科技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40,000,000.00	2021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8日	4.50%
8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1年12月24日	2022年12月23日	4.65%
9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12月28日	4.65%
10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2年3月28日	4.35%
11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40,000,000.00	2021年7月14日	2022年7月13日	4.50%
12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60,000,000.00	2021年5月19日	2022年5月18日	4.90%
13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2021年9月16日	2022年9月15日	4.90%
14	保证借款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45,267,470.00	2021年8月13日	2022年8月13日	2.99%
15	保证	宁波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47,945,264.00	2021年8月	2022年8月	2.99%

	借款	北京分行			17日	月17日	
16	保证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0年11 月2日	2022年2 月2日	4.45%
17	保证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0年11 月2日	2022年5 月2日	4.45%
18	保证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0年11 月2日	2022年8 月2日	4.45%
19	保证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70,000,000.00	2020年4月 26日	2023年4 月26日	7.00%
20	保理 借款	重庆市金 科商业保 理有限公 司	非银行金融机 构	150,000,000.00	2021年10 月8日	2022年10 月8日	6.68%
21	抵押 借款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60,000,000.00	2021年1月 22日	2022年1 月22日	4.31%
22	抵押 借款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1年4月 22日	2022年4 月22日	4.31%
23	抵押 借款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5月 25日	2022年5 月25日	4.31%
24	保证 借款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6月 22日	2022年6 月21日	4.31%

25	抵押 借款	浦发银行 绍兴上虞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3,700,000.00	2021年12 月10日	2022年12 月10日	4.57%
26	保证 借款	浦发银行 绍兴上虞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2,300,000.00	2021年12 月29日	2022年12 月29日	4.57%
27	保证 借款	建设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	2021年6月 10日	2022年6 月9日	4.35%
28	保证 借款	建设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月 28日	2022年1 月27日	4.35%
29	保证 借款	建设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月 28日	2022年1 月26日	4.00%
30	抵押 借款	工商银行 上虞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8,000,000.00	2021年3月 31日	2022年3 月1日	4.79%
31	保证 借款	民生银行 绍兴上虞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1 月23日	2022年6 月10日	4.60%
32	保证 借款	民生银行 绍兴上虞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0年2月 1日	2022年1 月31日	4.57%
33	保证 借款	招银金融 租赁有限 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 构	83,420,023.15	2021年6月 25日	2024年6 月25日	5.40%
34	抵押 借款	浙江萧山 农村商业 股份有限 公司南阳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77,000,000.00	2021年7月 2日	2022年7 月1日	4.58%
35	抵押	浙江萧山	银行金融机构	23,000,000.00	2021年6月	2022年6	4.58%

	借款	农村商业 股份有限 公司南阳 支行			18日	月17日	
36	保理 借款	华邦融汇 商业保理 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 构	127,000,000.00	2021年9月 30日	2022年9 月30日	6.58%
37	保证 借款	中国民生 银行烟台 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60,000,000.00	2021年8月 20日	2022年8 月20日	4.60%
38	保证 借款	招商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5,100,000.00	2021年8月 12日	2022年8 月11日	4.35%
39	保证 借款	光大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9,000,000.00	2021年5月 8日	2022年5 月7日	4.80%
40	抵押 借款	恒丰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80,000,000.00	2021年6月 24日	2022年6 月17日	4.55%
41	保证 借款	招商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250,000.00	2021年9月 14日	2022年9 月9日	4.00%
42	保证 借款	招商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2 月1日	2022年12 月1日	4.35%
43	保证 借款	德州银行 烟台龙口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	2021年11 月19日	2022年11 月18日	5.30%
44	保证 借款	潍坊银行 烟台龙口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	2021年6月 24日	2022年6 月23日	4.50%
45	保证 借款	潍坊银行 烟台龙口 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4,000,000.00	2021年10 月25日	2022年8 月24日	4.50%

46	抵押 借款	兴业银行 烟台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7,600,000.00	2021年6月 23日	2022年6 月18日	3.85%
47	保证 借款	中国邮政 储蓄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21年7月 28日	2023年7 月27日	4.35%
48	保证 借款	工商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	2021年6月 4日	2022年6 月3日	4.35%
49	保证 借款	工商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2,000,000.00	2021年7月 8日	2022年7 月6日	4.35%
50	保证 借款	工商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3,000,000.00	2021年7月 8日	2022年7 月6日	4.35%
51	保证 借款	工商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	2021年1月 27日	2022年1 月19日	4.35%
52	抵押 借款	南京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60,000,000.00	2021年4月 14日	2022年4 月13日	5.00%
53	抵押 借款	泰兴农村 商业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1年4月 14日	2022年4 月13日	5.00%
54	抵押 借款	江苏长江 商业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40,000,000.00	2021年4月 14日	2022年4 月13日	5.00%
55	抵押 借款	江苏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1年4月 14日	2022年4 月13日	5.00%
56	保证 借款	苏州农商 行泰兴支 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9月 1日	2022年9 月1日	5.83%
57	保证 借款	招行重庆 洋河支行	非银行金融机 构	166,666,666.66	2021年6月 25日	2024年6 月21日	5.35%
58	保证 借款	长江联合 金融租赁 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 构	73,333,333.33	2021年9月 24日	2024年9 月24日	5.52%

59	质押 借款	南京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7,969,625.00	2021年11 月26日	2022年5 月26日	2.80%
60	质押 借款	南京银行 泰兴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1,039,810.00	2021年12 月22日	2022年5 月26日	1.90%
61	抵押 借款	九江银行 彭泽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5,500,000.00	2021年1月 25日	2022年1 月10日	5.20%
62	保证 借款	农商银行 彭泽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0年3月 25日	2022年3 月24日	5.80%
63	保证 借款	农商银行 彭泽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月 5日	2022年3 月24日	5.80%
64	保证 借款	农商银行 彭泽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1年2月 9日	2022年2 月8日	5.80%
65	保证 借款	江西银行 彭泽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3月 26日	2022年3 月23日	5.50%
66	抵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1年12 月3日	2022年11 月30日	5.00%
67	抵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8,000,000.00	2021年1月 25日	2022年1 月19日	5.00%
68	抵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1年8月 25日	2022年8 月19日	5.00%

69	质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4,498,693.92	2021年10 月21日	2022年4 月16日	4.10%
70	质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366,183.96	2021年11 月5日	2022年5 月1日	4.10%
71	质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6,225,871.05	2021年11 月16日	2022年5 月11日	4.10%
72	质押 借款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家口万 全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4,942,090.52	2021年12 月7日	2022年5 月28日	4.10%
73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	2021/1/13	2022年1 月13日	4.98%
74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	2021年1月 14日	2022年1 月14日	4.98%
75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5,000,000.00	2021年1月 15日	2022年1 月15日	4.95%

76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5,000,000.00	2021年1月 15日	2022年1 月15日	4.95%
77	质押 借款	重庆农商 行两江支 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451,847.16	2021年1月 15日	2022年1 月15日	3.20%
78	质押 借款	重庆农商 行两江支 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451,847.16	2021年1月 15日	2022年1 月15日	3.20%
79	质押 借款	重庆农商 行两江支 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451,847.16	2021年1月 15日	2022年1 月15日	3.20%
80	质押 借款	重庆农商 行两江支 行	银行金融机构	29,524,142.70	2021年1月 15日	2022年1 月15日	3.20%
81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	2021年1月 21日	2022年1 月21日	4.98%
82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	2021年1月 28日	2022年1 月28日	4.98%
83	抵押 借款	北京银行 东升科技 园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	2021年3月 24日	2022年3 月24日	4.50%
84	质押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903,694.31	2021年5月 14日	2022年5 月14日	3.33%
85	保证	重庆三峡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1年5月	2022年5	3.39%

	借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19日	月19日	
86	质押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451,847.16	2021年5月 31日	2022年5 月31日	3.31%
87	质押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1年5月 31日	2022年5 月31日	3.31%
88	质押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8,686,807.66	2021年7月 15日	2022年7 月15日	2.98%
89	质押 借款	重庆三峡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2,000,000.00	2021年7月 15日	2022年7 月15日	3.14%
90	保证 借款	恒丰银行 北京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1年9月 2日	2022年8 月29日	6.87%
91	保证 借款	中信银行 重庆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1年12 月15日	2022年12 月14日	3.42%
92	质押 借款	重庆进出 口银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2021年1月 24日	2022年12 月23日	2.66%
93	保证 借款	上海银行 常州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1年8月 18日	2022年8 月18日	4.35%
94	保证 借款	招商银行 庆春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7,000,000.00	2021年11 月17日	2022年5 月17日	4.00%

95	保证 借款	中国工商 银行北京 昌平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1年12 月14日	2022年12 月10日	4.15%
96	质押 借款	恒丰银行 龙口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9,100,000.00	2021年7月 9日	2022年6 月28日	3.72%
合 计	-	-	-	4,233,162,664.9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权益分派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1年6月11日	1.50	0	0
合计	1.50	0	0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经营发展的考虑，也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同时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榕	董事长	男	1972年9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165.00	否
陈伯阳	董事、总经理	男	1961年11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136.50	否
张海安	董事	男	1981年2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	是
于俊田	董事	男	1952年2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120.00	否
周曙光	董事	男	1970年2月	2021年12月3日	2023年9月30日	-	是
刘晓亮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2年12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70.95	否
李钟华	独立董事	女	1962年5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10.00	否
万勇	独立董事	男	1973年4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10.00	否
赵强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6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10.00	否
王剑	监事会主席	男	1976年9月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	是
张熙凯	监事	男	1983年7月	2020年9月	2023年9月	-	是

				月 30 日	30 日		
汪春华	职工监事	男	1981 年 11 月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50.52	否
王满	副总经理	男	1968 年 2 月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44.95	否
杨玉松	财务负责人	男	1982 年 10 月	2021 年 6 月 25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21.26	否
蔡爱国	离任董事	男	1963 年 4 月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1 月 16 日	-	否
叶顶万	离任财务负责人	男	1974 年 1 月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6 月 24 日	-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王榕先生任控股股东董事；公司董事张海安先生任控股股东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于俊田先生任控股股东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剑先生任控股股东财务总监。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王榕	董事长	23,603,000	36,000	23,639,000	1.93%	-	-	5,909,750
王满	副总经理	1,000	-	1,000	0%	-	-	250

合	-	23,604,000	-	23,640,000	1.93%	0	0	5,910,000
计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周曙光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管理所需
蔡爱国	董事	离任	子公司高管	公司管理所需
杨玉松	审计部总监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公司管理所需
叶顶万	财务负责人	离任	董事长助理	公司管理所需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周曙光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0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获国务院特殊津贴、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化工优秀科技工作者、浙江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和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员，获“建国60周年中国农药工业突出贡献奖”。曾任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农化研究所所长、技术中心副主任、农化事业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技术专家。

杨玉松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加入颖泰生物，先后担任颖泰生物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部财务经理、财务部总监、审计部总监等职务。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子公司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参考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领取报酬。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均为其从事公司管理工作的工资性收入。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1,041.08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3,337	-	21	3,316
销售人员	217	-	37	180
技术人员	799	38	-	837
管理人员	163	8	-	171
行政人员	383	31	-	414
财务人员	86	1	-	87
员工总计	4985	78	58	5,00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4	24
硕士	134	127
本科	498	491
专科及以下	4329	4363
员工总计	4985	500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福利政策

公司致力于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制度，本着外部竞争性、内部公平性、激励性及经济性的原则，在公司实行固定薪酬加浮动奖金的薪酬结构，有效激发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除了按照国家相关劳动法规，享受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法定带薪假等基本福利外，员工还可享受诸多福利：

公司为员工发放补贴、礼金、生日及节日贺礼等体现公司人文关怀、增强员工幸福感；为不同岗位的员工给出不同设置的灵活工作时间，使员工能更好地安排工作与生活；为员工组织公司年会等活动增强员工凝聚力、缓解工作压力；为员工提供补充医疗保险、意外险及员工体检等福利，为员工提供健康保障。

2、培训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员工对个人能力提升，并制定多元的培训项目，包括制定高层领导力项目、中层领导力项目和全员学习日历。公司的培训实施形式包括内训课、公开课和专业知识讲座等形式。公司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知识培训、领导力培训等。公司根据员工的个人能力提升计划安排相应的培训内容，并在贯彻实行时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调整。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理论知识与业务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保障员工培训的有效性，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能力，进而提高公司整体的运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切实的保障。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化工公司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1) 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截至目前，我国已经制定并实施了较为完善的农药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并发布了诸多支持农药行业发展的政策，从而为我国农药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目前，我国现行与农药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主要如下：

序号	法规	制定部门	发布年度
1	农药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7年修订
2	农药登记试验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22年修订
3	农药登记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22年修订
4	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18年修订
5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18年修订
6	农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	2017年
7	农业农村部关于不在我国境内使用的出口农药产品登记的公告	农业农村部	2020年
8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	2014年修订
9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安监总局	2015年修订
10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实施办法	安监总局	2017年修订
11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安监总局	2017年修订
1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3年修订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年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质监总局	2014年
----	--------------------------	------	-------

(2) 主要行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制定出台了诸多产业政策，引导农药行业向着更加规范、现代、绿色的方向发展。

文件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年度	内容概要（节选）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国务院	2021年	<p>1. 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深入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持续优化肥料投入品结构，增加有机肥使用，推广肥料高效施用技术。积极稳妥推进高毒高风险农药淘汰，加快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和高效大中型植保机械，因地制宜集成应用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推进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规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使用。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到43%以上。</p> <p>2. 推动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加强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的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应用。以耕地质量提升、渔业生态养殖等为重点，巩固提升农业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推动农业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改造，开展农业农村可再生能源替代示范。建立健全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监测网络和标准体系。</p>
《“十四五”全国农业绿色发展规划》	农业农村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科技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林草局	2021年	<p>1. 到2025年，农业绿色发展全面推进，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基本健全，科技支撑和政策保障更加有力，农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明显进展——资源利用水平明显提高、产地环境质量明显好转、农业生态系统明显改善、绿色产品供给明显增加、减排固碳能力明显增强。</p> <p>2. 到2035年，农业绿色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农业生产与资源环境承载力基本匹配，生产生活生态相协调的农业发展格局基本建立，美丽宜人、业兴人和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基本建成。</p>
《中共中央国务院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21年	到2025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初步实现，城乡基本

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农业基础更加稳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应保障更加有力，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明显优化，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升，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有条件的地区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农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积极进展，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减少，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明显成效，乡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乡村发展活力充分激发，乡村文明程度得到新提升，农村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高。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 改委	2019年	“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定向合成法手性和立体结构农药生产，生物农药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生产”被列为鼓励类产业。
全国农药管理工作会议农药行业“四化”目标	农业农村 部	2019年	到2025年，我国农药发展要努力实现“四化”目标：生产集约化，化学农药企业进驻工业园区比例70%以上，培育大中型企业集团100个；经营专业化，创建农药经营标准化门店10000家，全面推行开方卖药持证上岗；使用科学化，安全技术普及率达到80%以上，淘汰现有高毒农药10种；管理现代化，建立健全公共管理体系、技术支撑体系和社会化服务体系，提升现代农药管理水平。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工信部	2016年	规划总体目标为“十三五”期间，石化和化学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取得重大进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十三五期间石化和化学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8%，销售利润率小幅提高，2020年达到4.9%。环境友好型农药产量提高到70%以上，形成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农药产	工信部、	2015年	1、控制总量，全面权衡国内外需求、经济效益与社会、资

业政策》	环保部、 农业农村部、 质检总局		<p>源、环境等关系，严格控制农药生产总规模，将农药工业的发展模式由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高。</p> <p>2、国家通过科技扶持、技术改造、经济政策引导等措施，支持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的农药新产品发展，高污染、高风险产品的替代和淘汰，促进种结构不断优化。</p> <p>3、降低农药对社会和环境的风险。加快高安全、低风险产品和应用技术的研发，逐步限制、淘汰高毒、高污染环境风险的农药产品和加工技术。</p>
------	------------------------	--	---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 农药行业景气延续，全球农药市场规模仍将稳定增长

农药行业下游应用于农、林、牧、副、渔等领域，防治病虫害，保证农业丰产丰收和人类的粮食需求。随着全球人口的不断增长、城镇化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农作物产量需求提高；同时受可耕地面积减少、水资源稀缺性等因素影响，使用农药提升单位面积的产量，成为满足粮食需求的重要解决途径，农药的刚性需求持续增长；加之全球范围内农业耕作模式正朝着机械化、规模化的方向进一步发展，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对于农药的需求。此外，疫情之下叠加全球各地病虫等自然灾害频发，粮食安全问题日益凸显，农药行业在促进农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中的作用日益重要，因此短期内农药行业景气度有望持续，未来全球农药市场规模仍将稳定增长。

2. 高效低毒的环保新型农药将快速增长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模式的转变，全社会的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意识不断加强，使得环保治理要求和力度日益提高，农药使用及管理政策日趋严格，传统的高毒、低效农药被加速淘汰，取而代之的可有效促进农产品结构升级换代的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新型环保农药市场空间不断扩大。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的农药新产品的推广在满足农业生产需求的同时降低对于环境的影响，也保障了农药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3. 环保要求长期趋严，碳中和政策明朗，竞争格局优化

环保推动了农化行业革新，通过安全环保的政策调控对农化行业产生深远影响，经历了近几年的环保整治，农化行业中小产能及落后产能被不断清出；环保投入高、清洁技术先进的规模化优势企业市场份额持续扩大；此外，“十四五”规划下的碳中和政策推行更是带给业内企业机遇并挑战，在“能耗双控”的限制条件下，能够创造条件改善能效水平、优化清洁工艺的农化企业竞争优势更加明显，

将得到长足的发展。规模化优势企业占领主要市场，竞争格局优化。

4. 行业门槛提高，壁垒优势显著，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近年来，国家大力引导新设立或搬迁的农药原药生产企业移入化工园区或工业园区，随着我国化工行业环保和安全监管的不断升级，各地方政府均加快了化工园区的整治工作，具有市场环境优势、产业链一体化、安全环保措施完善、物流运输便捷的优质化工园区的竞争力将不断提升，同理拥有优质园区的优质企业竞争优势显著。此外，农药登记、生产、经营许可的准入门槛越来越高；碳中和政策下引导企业优化生产工艺、提高能效水平，革新环保技术，一系列的行业政策推行制约着规模小、技术水平落后的中小企业发展，也为区位优势明显、资质齐全、工艺水平领先、环保投入高的规模化优势企业筑起护城河，竞争力薄弱的中小企业或退出赛道或谋求整合，竞争优势明显的企业加速发展与兼并，行业集中度提高，农药行业向集约化、规模化发展。

行业的发展无论从国际还是国内来看，持续向规模化、集约化、环保化发展，政策环境也逐渐趋严。公司资源丰富，客户合作稳定发展，产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EHS（环境、健康、安全）体系建设在与国际大客户的合作中保持较高的水准，持续接受国际大客户审计，能够适应整个行业和国家政策对企业发展的要求。此外，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优质园区，核心项目稳步落地与推进；产业链条逐渐完善，工程化能力持续改进，清洁工艺技术升级突破，制造水平不断提升，产供销一体化有效联动。公司扎实践行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生产供应稳定性、可持续发展能力均得以保障，并加速向规模化优势企业靠拢。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销售收入一直处于国内农药企业前列，与 CORTEVA（科迪华）、ADAMA（安道麦）等国际大客户建立了多年的紧密合作关系，并不断深化合作与发展；此外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大力发展下游制剂生产与供应业务及 GLP 检测分析服务业务，力求获得进一步的业绩增长点。公司的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暂无变动趋势，不存在对未来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二、 产品与生产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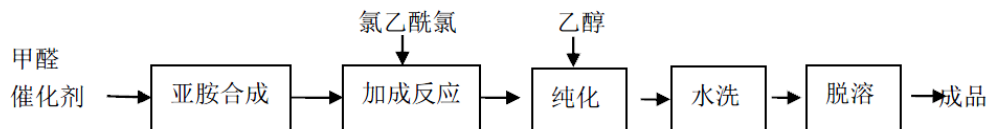
产品	所属 细分	用途	运输与存 储方式	主要上 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 响因素
----	----------	----	-------------	------------	----------	---------------

	行业					
除草剂(酰胺类、二苯醚类、三嗪酮类除草剂等)	农药	除草剂用于来防除农田、林地杂草或有害植物	集装箱海运/陆运	水合肼 2-甲基-6-乙基苯胺	用于多种田间作物，主要用于防除阔叶杂草、婁草、异性莎草、单子叶和双子叶杂草。	原料价格及产品供求关系
杀虫剂(噻二嗪酮类、新型脲类杀虫剂等)	农药	杀虫剂用于防治害虫	集装箱海运/陆运	丁丙硫脲	用于棉花等多种田间作物、果树、观赏植物和蔬菜等。对有害昆虫有良好的防治效果。	原料价格及产品供求关系
杀菌剂(三唑类杀菌剂等)	农药	杀菌剂用于防治因病原菌引起的植物病害	集装箱海运/陆运	戊酮	用于多种田间作物，可以防治多种菌属引起的病害	原料价格及产品供求关系
中间体(氟苯、3氯2甲基苯胺等)	化工	用于农药、医药、染料加工	集装箱海运/陆运	间苯二酚水杨酰胺	用于农药行业、医药行业、染料行业	原料价格及产品供求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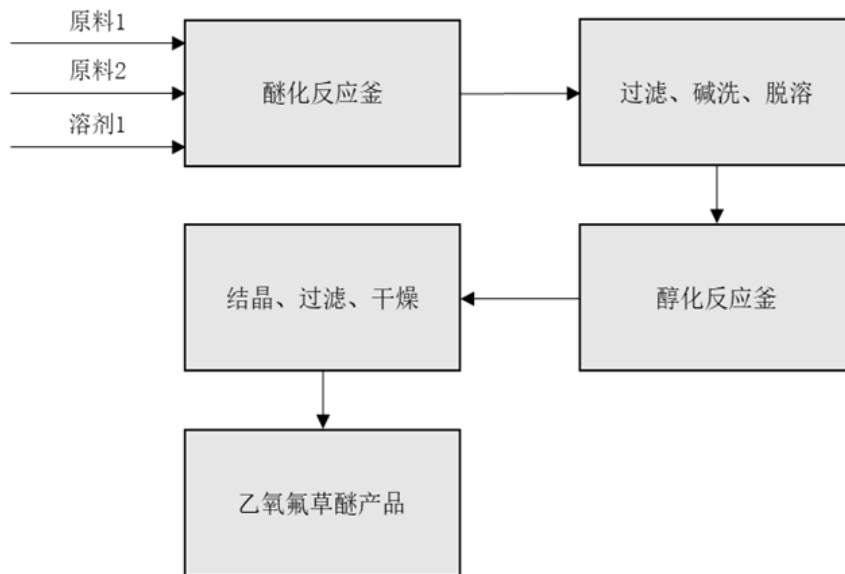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除草剂

1. 酰胺类除草剂-乙草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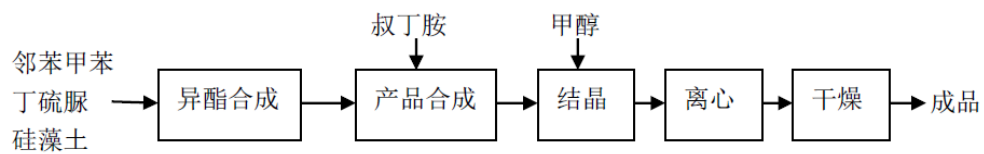


2. 二苯醚类除草剂-乙氧氟草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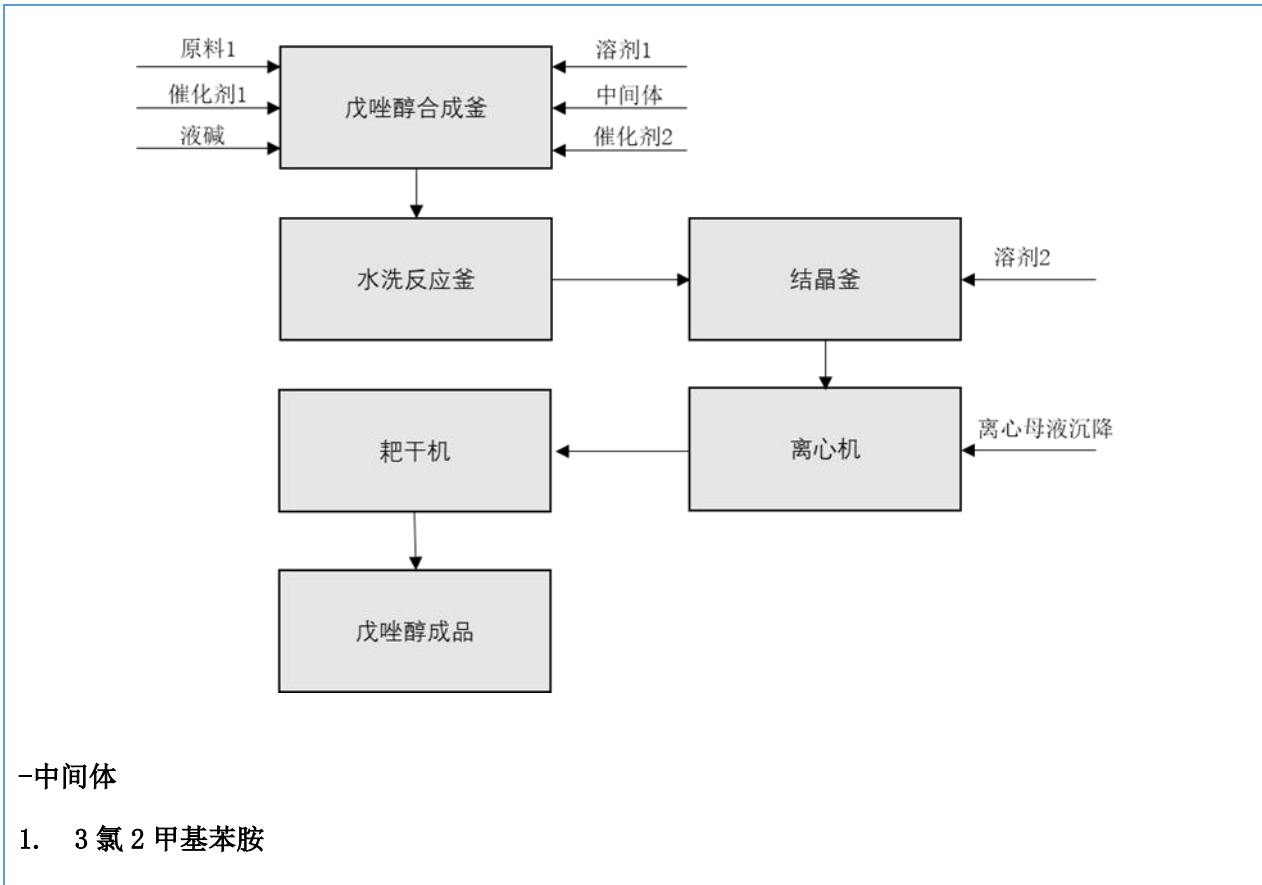
—杀虫剂

1. 新型脲类杀虫剂-丁醚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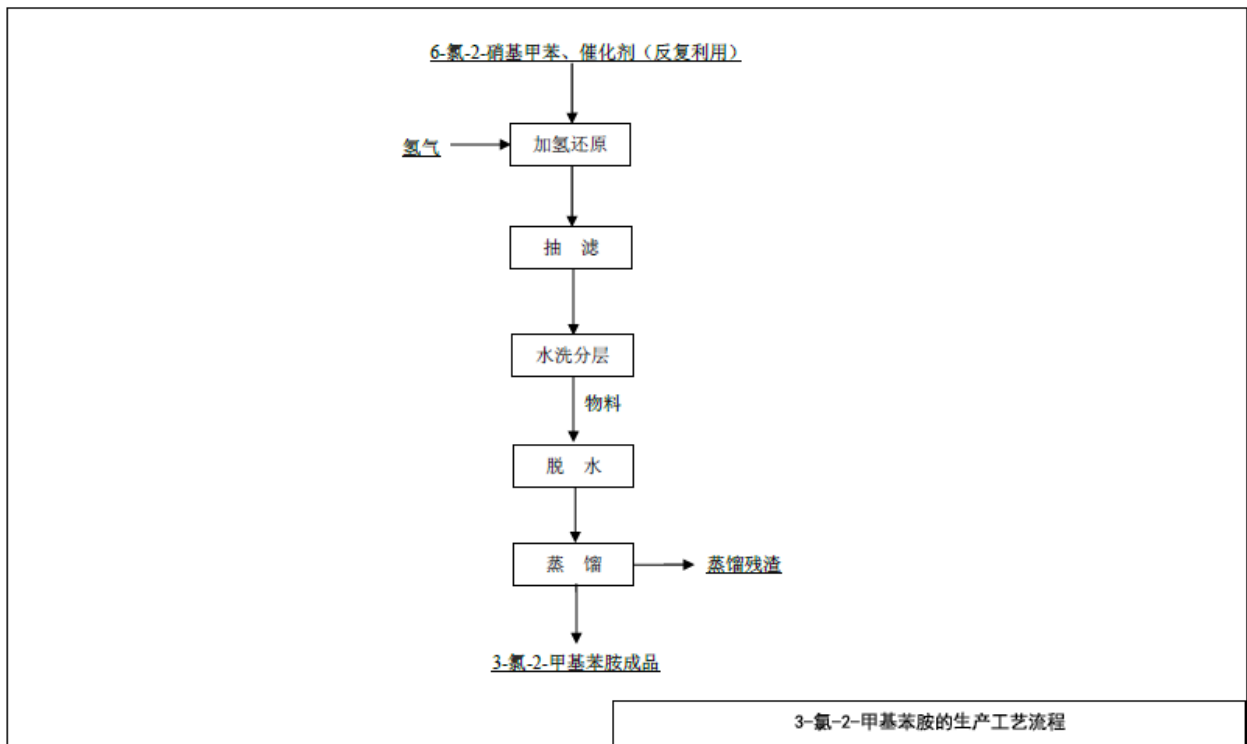


—杀菌剂

1. 三唑类杀菌剂-戊唑醇



3-氯-2-甲基苯胺的生产工艺流程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除草剂	72,450.00	101.88%	年产4000吨硝磺草酮项目、新增年产1000吨/年乙氧氟草醚	2022年、2023年陆续达产	主要采用较先进的连续化生产工艺,有效降低能耗及人工,提升工艺收率及工艺稳定性;项目中“三废”处理有关建设有序进行中。
杀菌剂	12,250.00	53.07%	年产4000吨噁菌酯项目、年产3000吨/年戊唑醇	2023年、2024年陆续达产	同上
杀虫剂	8,750.00	31.15%	-	-	-
中间体及其他	50,900.00	61.62%	-	-	-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万全宏宇和万全力华收到河北省张家口市万全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张家口市万全区化工生产企业停工停产期间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为切实做好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期间万全区化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落实张家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全

市化工生产企业停工停产的通知》，结合万全区实际，决定万全区涉及的化工企业停工停产至 2022 年 3 月底，复工复产届时按相关要求执行。公司全资子公司万全宏宇、万全力华隶属万全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停工停产工作。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中心以自主开发为基础，同时将自主开发、引进消化吸收与产学研相结合，原创性创新和改进创新相结合，注重企业间技术合作，努力缩短产品的开发周期，加快知识和经验积累，提高了研发人员自主创新和自主开发的能力，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 1) 自主开发：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对植保市场发展的深刻理解，提前布局，确立研发项目，主动创新，开发新产品新项目，同时对已有产品持续升级改进，以满足市场需求。从成立以来，研发中心已经立项研究了三百多个产品项目，其中一百多个产品项目在工厂实施，创造了经济效益。
- 2) 国际合作：公司与国际化大农化公司合作的过程中，除了为其提供产品，还引进消化吸收、合作开发了很多产品和技术，以及先进的管理理念。公司合作的国际农化公司包括 CORTEVA (科迪华)，尼桑化学，BASF (巴斯夫)，ADAMA (安道麦) 等。通过技术的引进吸收和 EHS 等先进管理体系的引进贯彻，成功合作开发项目达数十项。同时，公司的技术引进带有较强的创新性，通过公司研发，在合作项目中进行重大改进，实现了创新，改进了工艺，降低了成本，实现了环境友好、生产安全和卫生。
- 3) 产学研结合：为了满足新项目开发的需要，公司研发中心和高校、科研院所和技术开发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资源共享，在一定程度上强化了公司的技术开发力量，促进了项目的开发，形成了产学研一体化。目前我们建立的合作单位主要有：天津大学，中国农业大学，北京化工大学等。公司的外部专家，多来自于公司合作单位。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院士专家工作站，立足于公司现有的产品市场，积极研制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生

物调节剂、助剂等板块中的重点产品，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安全绿色农用化学品新品种、新剂型，着力于原药、中间体、制剂等农用化学品绿色清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以促进全省乃至全国的农用化学品行业技术进步。主要包含 5 个方面：

- 1) 高效、低毒、低残留等高端绿色农用化学品及剂型的开发
- 2) 新型农用化学品绿色合成技术开发
- 3) 农用化学品杂质研究与精准质量控制
- 4) 节能减排降耗清洁生产工艺的研发
- 5) 绿色农药应用研究开发

围绕以上主要研究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在“三酮类除草剂的连续化清洁工艺项目”上持续优化突破，该项目对工艺中存在的缺陷及现有工艺进行了成功升级，创新了产品后处理方法，工艺上开发了连续化生产的技术并持续深入探索，同时实现了高盐废水及副产的再利用。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水合肼	3,411.97 吨	集中采购	供应商生产正常，常存量正常。	受发泡剂需求及双控影响，价格持续走高，年末较年初涨幅较大。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丁丙硫脲	996.99 吨	集中采购	供应稳定	上游供应商产能扩充，价格从年初到年底略有上涨。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电	275,571,181.00 度	分散采购	供应稳定	价格稳定，变动幅度较小。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

					动。
蒸汽	485,879.96 吨	分散采购	供应稳定	价格小幅度上涨。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公司坚持环保、安全、健康（EHS）和质量保障与质量控制的理念，公司在运营中心下设了 QEHS 管理模块，对各生产型子公司 QEHS 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服务。各生产型子公司亦建立了 EHS/健康安全与应急管理部（“HSE”）及 QA 相关部门，形成对安全生产自上而下的严格管控组织架构。公司及其生产型子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并制定了完备的安全生产、施工防护、操作流程、风险控制、安全生产培训等系列规程。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资金为 250,087,072.42 元，占营业收入 3.40%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经许可生产危险化学品情况。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中间体、农药原药及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国家农药行业相关管理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从事生产经营业务，公司及从事农药生产的子公司均取得相关有效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农药生产许可证等证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国内农药产品登记证 408 项。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于报告期内正式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北交所规则制度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及修订了多项治理制度，并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见下：

- 1、《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2、《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4、《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5、《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6、《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7、《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8、《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9、《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0、《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11、《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 12、《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13、《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14、《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 15、《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6、《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17、《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18、《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 19、《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涉及重大决策、关联交易事项均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财务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内部治理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行，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对重大决策发表公正客观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因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适用。

修订的部分条款主要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本章程的各项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以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p>	<p>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本章程的各项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以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p>

<p>第三条 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自律审查,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该普通股股票于2020年7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p>	<p>第三条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该普通股股票于2020年7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并于2021年11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p>
<p>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2,580万股,均为普通股。</p> <p>公司的全部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集中托管。</p>	<p>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2,58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p> <p>公司的全部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集中托管。</p>
<p>第十九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p> <p>.....</p> <p>(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其他方式。</p>	<p>第十九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p> <p>.....</p> <p>(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批准的其他方式。</p>
<p>第二十六条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股票,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p> <p>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取得的股票,自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其他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取得的股票,自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p>	<p>第二十六条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股票,自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p> <p>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取得的股票,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其他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取得的股票,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进行转让的情况下，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及限售等的相关规则。</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时间、方式报备个人信息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上述人员应按照《公司法》规定，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股份转让同时应遵循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转让及限售等其他相关规则。</p>
<p>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8)、《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21-089)。</p>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21 年度经营管理方案》《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公告编号：2021-004）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20）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杨玉松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29）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3）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7）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

		<p>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46)</p> <p>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51)</p> <p>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66)</p> <p>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21-072)</p> <p>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21-085)</p>
监事会	7	<p>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公告编号：2021-006)</p> <p>2.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p> <p>3.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9)</p> <p>4.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47)</p> <p>5.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53)</p> <p>6.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67)</p> <p>7.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修订〈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86)</p>
股东大会	2	<p>1.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p>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等议案。（公告编号：2021-017）
	2.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21-082）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由新三板精选层挂牌公司平移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及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进行。
- 2、报告期内，基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分别对财务负责人、董事进行了任免，有利于公司高效管理及人才梯队建设，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 3、报告期内，公司平移北交所，为提升公司相关主体的合规意识，完善公司治理，公司陆续组织了面向公司董监高及公司内部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强化了董监高及管理团队的合规意识。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 信息披露：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及时充分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便充分保证投资者权益。
 2. 投资者来访：公司不定期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让投资者能够更直观地了解公司的发展经营情况。
 3. 投资者互动：公司借助电话、邮件、接待投资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咨询，通过不断互动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 公司将继续规范强化信息公开，加强与投资者信息沟通，巩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外部对公司经营约束的激励机制，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李钟华	10	通讯、现场	2	通讯
万勇	10	通讯、现场	2	通讯
赵强	10	通讯、现场	2	通讯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允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认真监督，并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报告期内，就公司利润分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董事、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相关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建立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公告。2021 年 12 月，公司根据北交所等相关规定对其进行修订，并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年度报告差错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董事会对有关人员采取问责措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主要为薪酬激励。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对其进行全面考核和激励。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是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年度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确定，其中既包含对公司当前业绩的考核，也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决策审批。《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持续专注目标，深化运营管理，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选举周曙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该次选举采取了累积投票制。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川华信审(2022)第【0006】号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茂礼都南28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3月16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勇军、李有明、陈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30万元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2)第0006号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颖泰生物”)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颖泰生物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颖泰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七)、商誉”所述，2021年12月31日颖泰生物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51,180.58万元，累计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为1,311.23万元，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颖泰生物管理层须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按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在确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颖泰生物管理层需要合理预计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产生未来现金流量的平均增长率以及合理确定恰当的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由于涉及内部的资产整合，部分商誉的资产组范围发生了变更，基于以上考虑，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价和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 (2) 评估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并确定其是否一贯应用； (3) 通过对以前年度预测实际实现情况进行追溯复核，以及与管理层讨论经审批的财务预算，并考虑同行业的数据，评价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使用关键假设包括预测年度及以后期间的长期增长率的合理性； (4) 对于管理层聘请外部专家进行减值测试的，我们评价了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5) 与管理层讨论关键假设相关变动的可能性，以评估管理层对增长率和折现率所进行敏感性分析的合理性，进而评价管理层是否适当处理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6) 测试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二) 固定资产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固定资产”所述，颖泰生物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颖泰生物 2021 年度确认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9,019.53 万元。颖泰生物个别子公司受所在园区停产影响，导致长期无法复产，固定资产处于长期闲置状态。颖泰生物管理层通过分析、评估，认为相关固定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值迹象，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颖泰生物管理层以相关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由于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评价颖泰生物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如下：

(1) 了解及评价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对颖泰生物管理层使用的假设进行合理性分析；

(3) 对吉隆达厂区进行实地勘查，以了解相关资产状态，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4) 针对管理层利用专家工作，复核管理层专家的工作成果并评价专家的独立性、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5) 对减值测试使用的关键参数进行分析，判断其合理性。

(6) 复核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颖泰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颖泰生物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颖泰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颖泰生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颖泰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颖泰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颖泰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6) 就颖泰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勇军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有明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840,044,955.24	1,338,497,262.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7,388,241.37	2,142,570.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1,479,716,711.25	1,063,730,582.09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89,002,836.90	43,621,087.36
预付款项	五、(五)	150,361,678.64	125,341,343.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96,705,034.11	80,155,805.07
其中：应收利息		7,553,576.39	9,862,362.50
应收股利			4,245,22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628,927,654.53	1,306,870,478.33
合同资产	五、(八)	6,544,364.86	4,189,427.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195,962,406.55	168,544,720.00
流动资产合计		5,594,653,883.45	4,133,093,276.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1,618,875,587.68	1,628,096,795.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一)	920,045.82	920,045.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二)	113,469,834.49	35,517,057.13
固定资产	五、(十三)	2,689,854,282.51	2,803,940,051.35

在建工程	五、(十四)	274,817,348.16	369,661,829.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五)	37,388,648.60	12,279,628.46
无形资产	五、(十六)	806,104,817.68	823,483,760.65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七)	498,693,433.05	504,313,571.43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八)	24,778,569.96	29,992,528.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九)	31,166,873.94	68,064,05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	250,289,408.42	317,093,945.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6,358,850.31	6,593,363,268.01
资产总计		11,941,012,733.76	10,726,456,544.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一)	3,548,091,954.55	3,599,028,921.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二)	1,342,437,614.71	742,904,758.44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三)	644,131,302.45	626,950,401.36
预收款项	五、(二十四)	5,630,000.00	2,000,000.00
合同负债	五、(二十五)	283,666,801.26	218,215,242.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六)	140,578,768.29	80,904,554.4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七)	108,850,802.06	41,846,449.42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八)	203,185,839.90	309,893,616.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九)	250,926,138.34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	24,512,287.17	18,815,126.97
流动负债合计		6,552,011,508.73	5,670,559,071.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三十一)	445,713,668.71	365,741,87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三十二)	21,202,196.83	3,217,628.22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三)	5,626,312.73	5,748,334.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四)	38,929,686.34	37,546,87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九)	42,298,188.18	43,105,356.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3,770,052.79	455,360,067.16
负债合计		7,105,781,561.52	6,125,919,138.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五)	1,225,800,000.00	1,2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六)	3,011,247,670.38	3,010,460,07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七)	-234,888,204.30	-183,817,754.37
专项储备	五、(三十八)	7,077,974.72	3,596,511.06
盈余公积	五、(三十九)	157,507,532.54	157,507,532.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	667,939,692.18	370,827,81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34,684,665.52	4,584,374,177.64
少数股东权益		546,506.72	16,163,22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35,231,172.24	4,600,537,405.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41,012,733.76	10,726,456,544.32

法定代表人：王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玉松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0,223,912.88	793,059,41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90,082.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691,527,817.24	449,235,436.77
应收款项融资		39,308,748.74	
预付款项		30,595,399.58	17,269,563.11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1,875,286,104.17	2,075,817,647.42
其中：应收利息		7,553,576.39	9,862,362.50
应收股利			293,925,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529,689.63	85,017,679.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30,730.23	13,009,635.61
流动资产合计		3,607,592,484.55	3,433,409,378.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4,311,515,110.27	4,390,684,01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8,288,108.73	19,227,007.90
固定资产		240,446,623.47	339,989,834.80
在建工程		116,889.36	116,889.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2,778,097.78	356,241,044.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41,02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3,144,829.61	5,165,099,811.75
资产总计		8,320,737,314.16	8,598,509,189.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3,393,964.34	1,914,336,268.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8,161,731.96	1,010,389,844.72
应付账款		341,374,829.16	294,200,471.9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369,976.31	9,773,903.64
应交税费		4,112,375.14	1,815,630.20
其他应付款		132,930,603.17	138,195,780.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610,840.58	470,368.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4.04	
流动负债合计		3,541,954,424.70	3,399,182,268.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626,979.17	345,709,652.7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3,51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600,491.48	345,709,652.78
负债合计		3,783,554,916.18	3,744,891,921.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25,800,000.00	1,2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15,910,572.60	3,215,910,572.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507,532.54	157,507,532.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035,707.16	254,399,163.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537,182,397.98	4,853,617,26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8,320,737,314.16	8,598,509,189.8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7,353,730,720.48	6,224,805,952.28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一）	7,353,730,720.48	6,224,805,952.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89,136,909.86	5,983,165,618.82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一)	5,868,100,901.47	4,978,103,724.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二)	33,171,556.22	31,337,274.50
销售费用	五、(四十三)	104,628,732.47	90,331,939.29
管理费用	五、(四十四)	369,591,202.88	364,109,492.62
研发费用	五、(四十五)	187,220,610.57	191,443,822.71
财务费用	五、(四十六)	226,423,906.25	327,839,364.84
其中：利息费用		213,501,829.21	286,714,105.60
利息收入		22,997,211.50	35,354,941.59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七)	55,693,410.68	55,005,627.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八)	212,294,117.81	131,203,260.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965,966.26	99,088,463.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九）	7,388,241.37	2,142,570.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一）	-18,428,314.81	23,642,657.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	-117,494,966.81	-30,172,563.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二）	9,571,936.23	6,278,916.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3,618,235.09	429,740,802.3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三）	3,361,629.67	5,919,042.7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四）	37,443,272.67	9,878,664.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9,536,592.09	425,781,180.75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五）	222,894,553.47	111,544,726.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642,038.62	314,236,454.1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642,038.62	314,236,454.1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39,835.53	-11,058,804.3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981,874.15	325,295,258.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三）	-51,070,449.93	-135,488,396.10

	十七)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070,449.93	-135,488,396.1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070,449.93	-135,488,396.1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83,762.00	-25,379,555.7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686,687.93	-110,108,840.3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5,571,588.69	178,748,058.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9,911,424.22	189,806,862.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39,835.53	-11,058,804.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8

法定代表人：王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玉松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 (四)	2,144,345,124.29	1,907,820,186.50
减：营业成本	十五、 (四)	1,944,654,163.22	1,742,486,412.47
税金及附加		8,071,689.27	5,447,454.87
销售费用		40,093,753.16	42,179,206.38
管理费用		67,187,136.90	69,098,784.55
研发费用		109,425,905.92	62,384,781.67
财务费用		118,938,951.26	236,914,159.18
其中：利息费用		134,470,836.89	201,990,415.46
利息收入		47,250,464.56	80,770,604.08
加：其他收益		4,451,171.72	4,820,418.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五)	40,541,880.70	474,438,362.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91,331.63	13,702,895.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0,082.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3,694.85	17,938,794.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33.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886,202.16	246,506,963.02

加：营业外收入		141,231.56	2,847,706.68
减：营业外支出		5,364.00	250,29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750,334.60	249,104,374.70
减：所得税费用		39,814,536.09	-32,603,177.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564,870.69	281,707,551.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564,870.69	281,707,551.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564,870.69	281,707,551.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3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34,569,483.31	5,266,489,754.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619,186.74	310,552,95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35,995,906.90	56,693,84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4,184,576.95	5,633,736,55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5,604,406.39	3,570,106,269.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0,962,572.72	526,958,04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083,953.91	211,979,20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233,181,991.60	207,958,69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9,832,924.62	4,517,002,21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51,652.33	1,116,734,33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311,872.89	46,098,022.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815,162.05	27,169,28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883,936.87	11,996,019.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732,018.00	323,505.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742,989.81	85,586,833.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155,138.51	261,576,298.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614,582.76	2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1,400,381.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3,158,803.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170,102.41	504,735,10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72,887.40	-419,148,26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20,000.00	516,822,801.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8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78,677,527.68	4,845,776,476.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28,302,876.36	1,025,328,792.69

	六)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5,800,404.04	6,387,928,071.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60,035,350.69	5,746,581,356.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708,046.65	471,728,977.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46,536.00	4,735,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351,960,073.24	655,905,75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3,703,470.58	6,874,216,08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03,066.54	-486,288,015.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96,595.42	-24,723,505.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18,068.61	186,574,548.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069,960.08	205,495,411.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588,028.69	392,069,960.08

法定代表人：王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玉松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0,109,597.96	2,122,490,575.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100,738.03	140,986,270.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9,746.01	7,066,21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7,190,082.00	2,270,543,05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9,945,220.81	2,010,461,159.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790,166.12	64,028,816.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92,941.28	7,191,46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74,991.13	30,873,50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403,319.34	2,112,554,94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213,237.34	157,988,11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8,911,864.00	186,484,232.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1,217,015.61	4,319,655,433.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0,140,524.61	4,551,139,66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8,550.47	858,38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6,634,585.43	361,318,888.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4,956,454.71	4,468,192,264.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7,029,590.61	4,830,369,54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110,934.00	-279,229,87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6,822,801.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8,327,147.00	2,854,647,9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87,501.41	1,023,429,199.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9,214,648.41	4,394,899,950.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71,452,650.00	3,3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526,036.28	405,430,415.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32,846.04	447,026,54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6,511,532.32	4,208,456,95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96,883.91	186,442,99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04,593.63	-14,189,834.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05,406.38	51,011,39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94,995.83	73,683,60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400,402.21	124,694,995.8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5,800.00				3,010,460.07		- 183,817,754.37	3,596,511.06	157,507,532.54		370,827,818.03	16,163,228.05	4,600,537,405.69
加：会													

计 政 策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	1,225,800,00			3,010,460,07		-	3,596,511.	157,507,532	370,827,818	16,163,228	4,600,537,40	

本年期初余额	0.00			0.38	183,817,754.37	06	.54	.03	.05	5.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7,600.00	-51,070,449.93		3,481,463.66	297,111,874.15	-15,616,721.33	234,693,766.55
（一）综合收					-51,070,449.93			480,981,874.15	-24,339,835.53	405,571,588.69

益总 额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8,820,000. 00	8,820,000.00
1. 股 东投 入的 普通 股												8,820,000. 00	8,820,000.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	-	-
										183,870,000.00	-	183,870,000.00

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		-
											183,870,000		183,870,000.
											.00		00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7,600.00								-79,082.07	708,517.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787,600.00							-79,082.07	708,517.93
(五))专 项储 备							3,481,463. 66				-17,803.73	3,463,659.93

1. 本期提取						60,009,545.04				1,453,675.93	61,463,220.97	
2. 本期使用						56,528,081.38				1,471,479.66	57,999,561.04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25,800,000.00			3,011,247,670.38		-234,888,204.30	7,077,974.72	157,507,532.54		667,939,692.18	546,506.72	4,835,231,172.24

项目	2020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	资本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	一				

		工具			公积	：	库存股	储备	公积	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125,800.00				2,586,434.14		- 48,329,358.27	6,901,117.73	129,336,777.35		186,283,314.65	48,804,729.53	4,035,230,730.98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 本 年 期 初 余 额	1,125,800.00			2,586,434.14		48,329,358.27	6,901,117.73	129,336,777.35		186,283,314.65	48,804,729.53	4,035,230,730.98
三、 本 期 增 减	100,000,000.00			424,025,920.39		135,488,396.10	3,304,606.67	28,170,755.19		184,544,503.38	32,641,501.48	565,306,674.71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135,488,396 .10				325,295,258 .57	- 11,058,804 .39	178,748,058. 08
(二) 所有者 投入	100,000,000. 00			424,025,920. 39							- 7,132,910. 40	516,893,009. 99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414,049,309.95							514,049,309.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9,989,500.00							9,989,500.00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889.56							7,132,910.40	7,145,799.96
(三) 利润分配							28,170,755.19		140,750,755.19		14,434,455.29	127,014,455.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70,755.19		28,170,755.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12,580,000.00	14,434,455.29	127,014,455.29
4. 其他												
（四）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3,304,606.67					-15,331.40	3,319,938.07
1. 本期提取							54,436,488.78					1,384,643.47	55,821,132.25
2. 本期使用							57,741,095.45					1,399,974.87	59,141,070.32

用												
(六) 其他												
四、 本 年 期 末 余 额	1,225,800.00			3,010,460.07		- 183,817,754.37	3,596,511.06	157,507,532.54	370,827,818.03	16,163,228.05	4,600,537.40	5.69

法定代表人：王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玉松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永	其							

		先	续	他			合	备		险		
		股	债				收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25,800,000.00				3,215,910,572.60				157,507,532.54		254,399,163.53	4,853,617,268.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5,800,000.00				3,215,910,572.60				157,507,532.54		254,399,163.53	4,853,617,268.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16,434,870.69
											316,434,870.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2,564,870.69
											132,564,870.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83,8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3,87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83,870,000.00
4. 其他										183,87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5,800,000.00				3,215,910,572.60			157,507,532.54		-62,035,707.16	4,537,182,397.98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续	他								

		股	债			收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5,800,000.00			2,793,888,273.26			129,336,777.35		113,442,366.83	4,162,467,41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800,000.00			2,793,888,273.26			129,336,777.35		113,442,366.83	4,162,467,41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422,022,299.34			28,170,755.19		140,956,796.70	691,149,851.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707,551.89	281,707,55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422,022,299.34						522,022,299.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414,049,309.95						514,049,309.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9,989,500.00						9,989,500.00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6,510.61							-2,016,510.6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25,800,000.00				3,215,910,572.60				157,507,532.54		254,399,163.53	4,853,617,268.67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颖新泰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颖泰生物”、“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京工商 008 注册企许字(2005) 0041470 号行政许可决定书批准，由杨晓斌、石光荣和马雪灵 3 位自然人于 2005 年 7 月 1 日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

经历次股权变更后，于 2015 年 6 月 2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公司由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1,639,853,882.12 元出资，按 2.4:1 的比例折为股本 67,796.00 万元，由原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按其有限公司中所持股权比例作为发起人认购，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 961,893,882.12 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取得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6386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2015 年 10 月 20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 2020 年第 1 次审议会议结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142 号），本公司获准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00,000,000.00 股。根据《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结果公告》。本公司本次最终发行股票 1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25,800,000.00 元。

公司最近一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由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换发。具体登记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7062155P

名称：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 27 号 1 号楼 A 区 4 层

法定代表人：王榕

注册资本：122580 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1 日

营业期限：2005-07-01 至长期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 27 号 1 号楼 A 区 4 层，总部地址与注册地址一致。

（三）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主要从事农药原药、中间体及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 GLP 技术服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为 C2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 C26，细分行业为化学农药制造行业，行业代码为 C2631。

（四）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健康”），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张松山先生。

（五）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董事会，本次财务报告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六）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下设的 27 个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附注中各子公司简称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备注
1	北京颖泰嘉和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颖泰分析	
2	苏州敬咨达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敬咨达	
3	科稷达隆（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科稷达隆	
4	北京颖泰嘉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颖泰贸易	2021 年注销
5	河北万全宏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万全宏宇	
6	河北万全力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万全力华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备注
7	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颖泰	
8	杭州颖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颖泰	
9	杭州颖泰作物保护有限公司	作物保护	2021 年注销
10	杭州庆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庆丰进出口	
11	颖泰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作物科技	
12	山东福尔有限公司	山东福尔	
13	山东福尔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福尔设备	
14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常隆农化	
15	江苏颖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颖泰	
16	江苏吉隆达化工有限公司	吉隆达	
17	盐城南方化工有限公司	盐城南方	
18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禾益股份	
19	江西禾益作物科学管理有限公司	禾益作物	
20	江西禾益肥料有限公司	禾益肥料	
21	九江标新纤维有限公司	九江标新	
22	Nutrichem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颖泰香港	
23	Proventis Life science Limited	Pro 香港	
24	Proventis Lifescience Defensivos AGRÍCOLASL TDA	Pro 巴西	
25	Goal Up LifeSciences GmbH	Goal (德国)	
26	Nutrichem usa llc	美国颖泰	
27	Huapont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华邦香港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过去三年中经营及盈利情况良好，从集团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等因素，本集团认为企业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良好，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本财务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香港、美国、巴西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的编制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记账基础及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除在附注中特别说明的计量属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在保证需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为计量属性。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

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集团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集团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1)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及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若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

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发现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逾期超过 90 天，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④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单项和组合方式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合同资产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⑤预期信用损失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生产成本、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日常核算以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8.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当本集团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集团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有关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20-35	5	4.75-2.71	直线法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直线法
机器设备	5-10	5	19-9.5	直线法
运输设备	4-10	5	23.75-9.5	直线法
其他设备	3-10	5	9.5-31.67	直线法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集团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九)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只对发生在资本化期间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有关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借款费用资本化，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束。如果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

续超过 3 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使用权资产

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时，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

法定权利，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企业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该资产通常的产品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的控制期限，使用的法律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间、租赁期间等；
- ⑦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⑧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的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管理软件	2-5 年
非专利技术及国内登记资产组	5-10 年
外购国外产品的登记注册资产、商标、生产技术等资产组	20 年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 研究开发费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集团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取得的已作为无形资产确认的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在取得后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农药登记费，国内根据登记费有效期 3-5 年来摊销，国外登记费综合各项因素考虑后按照年限 8-10 年摊销。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

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五)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

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八)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

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向激励对象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权益工具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定价。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

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九) 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对于与客户之间的包含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的服务合同，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履行进度，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并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

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属政府资本性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三十一)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十三) 持有代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三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

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比如，有关收入确认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的判断、金融工具分类的判断、金融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金融资产转让中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的判断等。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4. 坏账准备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

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5.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集团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的期限。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6.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固定资产的残值和使用年限及减值

本集团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在每个报告日评估各项固定资产的残值和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的残值及使用年限需要作出会计估计及判断。在确定固定资产的残值时，本集团充分考虑到在销售市场或废旧资产处置市场的处置收入及行业惯例。在确定使用年限时，首先考虑资产可以有效使用的年限。此外，本集团还考虑业务发展、集团经营策略、技术更新及对使用资产的法律或其他类似的限制。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方法计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进行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时，按税前折现率折现，以反映当前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和该资产有关的特定风险。如果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改变期间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十六)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修订发布的新租赁准则。	详见其他说明

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科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动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2,279,628.46	12,279,628.46
长期待摊费用	39,054,528.76	-9,062,000.24	29,992,528.52
租赁负债		3,217,628.22	3,217,628.2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无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本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本期无。

四、 税项

(一) 公司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6%、13%、9%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0%、5%
水利建设基金	销售收入	1‰

[备注]：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子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颖泰生物	15%	15%
颖泰贸易	25%	25%
颖泰分析	15%	15%
敬咨达	25%	25%
科稷达隆	25%	25%
万全宏宇	25%	25%
万全力华	25%	25%
上虞颖泰	15%	15%
盐城南方	25%	25%
杭州颖泰	25%	25%
庆丰进出口	25%	25%
作物保护	25%	25%
山东福尔	15%	15%
福尔设备	15%	15%

子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作物科技	25%	25%
禾益股份	15%	15%
禾益作物	5%	5%
禾益肥料	5%	10%
九江标新	25%	
常隆农化	25%	25%
江苏颖泰	5%	5%
吉隆达	25%	25%
颖泰香港	16.50%	16.50%
Pro 香港	16.50%	16.50%
Pro 巴西	15%-25%	15%-25%
华邦香港	16.50%	16.50%
美国颖泰	21%	21%
Goal (德国)	25%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税法》，对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通过复审，经得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在此期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颖泰分析 2012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通过复审，经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 日。颖泰分析在有效期内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上虞颖泰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上虞颖泰在有效期内按 15% 计缴所得税。

山东福尔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取得了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国科火字（2021）25 号关于山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批复函，山东福尔获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因此报告期按照 15% 计缴所得税。

福尔特种设备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取得了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国科火字（2021）25 号关于山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批复函。福尔特种设备获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因此报告期按照 15% 计缴所得税。

2020 年 9 月 14 日禾益股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

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在有效期内按 15% 计缴所得税。

据财政部和国税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管理层预计禾益肥料、禾益作物及江苏颖泰可以通过税务机关备案，因此 2021 年度按小微企业所得税税率确认所得税费用。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第一条规定：对安置残疾人的单位，实行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山东福尔依该条文享受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期末系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初系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1 年度，上期系指 2020 年度，金额单位除确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149,627.03	163,914.16
银行存款	723,438,401.66	316,996,045.92
其他货币资金	1,116,456,926.55	1,021,337,302.08
合计	1,840,044,955.24	1,338,497,262.16
其中：存放境外款项	38,108,331.25	36,668,797.75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已质押定期存单、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外币贷款锁汇保证金、定期存款等，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做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88,241.37	2,142,570.3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结售汇合约	7,388,241.37	2,142,570.3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结售汇合约		
合计	7,388,241.37	2,142,570.37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72,451.63	1.30	19,672,451.6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4,755,484.60	98.70	15,038,773.35	1.01	1,479,716,711.25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494,755,484.60	98.70	15,038,773.35	1.01	1,479,716,711.25
其中：应收保理款组合					
合计	1,514,427,936.23	100.00	34,711,224.98	2.29	1,479,716,711.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92,463.09	1.67	18,292,463.0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4,234,626.96	98.33	10,504,044.87	0.98	1,063,730,582.09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074,234,626.96	98.33	10,504,044.87	0.98	1,063,730,582.09
其中：应收保理款组合					
合计	1,092,527,090.05	100.00	28,796,507.96	2.64	1,063,730,582.09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衡水景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0,262,193.39	10,262,193.39	100.00	回收难度大
江阴融泽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1,832,915.91	1,832,915.91	100.00	回收难度大
江西麒麟化工有限公司	1,164,000.00	1,164,000.00	100.00	回收难度大
四会市润土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1,623,100.87	1,623,100.87	100.00	回收难度大
其他客户（单笔金额小于 100 万元）	4,790,241.46	4,790,241.46	100.00	回收难度大
合计：	19,672,451.63	19,672,451.63	100.0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0-6 月	1,461,484,930.39	1,753,781.93	0.12	1,033,346,212.60	1,123,481.89	0.11
6-12 月	10,892,837.57	701,498.74	6.44	29,223,698.71	286,562.51	0.98
1-2 年	13,165,113.98	3,563,796.35	27.07	3,025,255.64	607,693.52	20.09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2-3年	780,365.43	587,459.10	75.28	285,201.74	132,048.68	46.30
3年以上	8,432,237.23	8,432,237.23	100.00	8,354,258.27	8,354,258.27	100.00
合计	1,494,755,484.60	15,038,773.35	1.01	1,074,234,626.96	10,504,044.87	0.98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变动数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28,796,507.96	5,914,717.02			34,711,224.98
合计	28,796,507.96	5,914,717.02			34,711,224.9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数
应收账款前 5 名合计	664,810,642.07	43.90	797,772.77

6.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89,002,836.90	43,621,087.36
合计	89,002,836.90	43,621,087.36

2. 期末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2,1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0,000,000.00	2,18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8,795,249.09	
合计	928,795,249.09	

4.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5,215,616.20	96.58	101,210,525.28	80.75
1—2 年	5,066,980.25	3.37	24,018,688.83	19.16
2—3 年	12,251.93	0.01	12,200.61	0.01
3 年以上	66,830.26	0.04	99,929.17	0.08
合计	150,361,678.64	100.00	125,341,343.8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数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账款前五名合计	71,977,309.93	47.87

(六) 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7,553,576.39	9,862,362.50
应收股利		4,245,228.72
其他应收款	189,151,457.72	66,048,213.85
合计	196,705,034.11	80,155,805.07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收回原因
存款及保证金利息	7,553,576.39	9,862,362.50	
合计	7,553,576.39	9,862,362.50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收回原因
应收子公司股利			
应收联营/合营企业股利	4,245,228.72	4,245,228.72	
原值合计	4,245,228.72	4,245,228.72	
坏账准备	4,245,228.72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收回原因
合计		4,245,228.72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76,135.63	13.26	33,276,135.6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634,210.74	86.74	28,482,753.02	13.09	189,151,457.72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878,993.74	70.89	28,482,753.02	16.01	149,396,240.72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风险组合					
按出口退税计提坏账准备	39,755,217.00	15.84			39,755,217.00
合计	250,910,346.37	100.00	61,758,888.65	24.61	189,151,457.7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831,976.05	22.35	26,831,976.0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213,943.82	77.65	27,165,729.97	29.14	66,048,213.8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022,326.83	42.50	27,165,729.97	53.24	23,856,596.86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风险组合					
按出口退税计提坏账准备	42,191,616.99	35.15			42,191,616.99
合计	120,045,919.87	100.00	53,997,706.02	44.98	66,048,213.85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淮安嘉诚高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158,736.06	9,158,736.06	100.00	回收难度大
涟水县嘉诚化工有限公司	4,924,750.24	4,924,750.24	100.00	回收难度大
内蒙古紫光化工有限公司	3,800,000.00	3,800,000.00	100.00	回收难度大
宜兴市华瑞焚烧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40,000.00	3,240,000.00	100.00	回收难度大
张家港保税区康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44,244.85	3,144,244.85	100.00	回收难度大
万全县财政局	2,202,337.15	2,202,337.15	100.00	回收难度大
其他零星 (单笔金额小于 100 万元)	6,806,067.33	6,806,067.33	100.00	回收难度大
合计	33,276,135.63	33,276,135.63	100.00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月	139,871,847.38			15,765,183.36	-	
6-12 月	4,717,543.46	235,877.18	5.00	763,329.80	38,166.50	5.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1,124,917.18	112,491.71	10.00	7,982,757.70	798,275.77	10.00
2-3 年	5,757,573.70	1,727,272.11	30.00	259,668.95	77,900.68	30.00
3 年以上	26,407,112.02	26,407,112.02	100.00	26,251,387.02	26,251,387.02	100.00
合计	177,878,993.74	28,482,753.02	16.01	51,022,326.83	27,165,729.97	53.24

(4) 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914,342.95		53,083,363.07	53,997,706.02
期初数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或转回	3,062,873.11		4,698,253.78	7,761,126.89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增加	55.74			55.74
期末数	3,977,271.80		57,781,616.85	61,758,888.65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数	期初账面数
员工备用金	5,544,816.12	3,463,909.29
保证金及押金	8,538,307.75	4,865,051.45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数	期初账面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款	146,349,068.77	29,100,284.68
出口退税	39,755,217.00	42,191,616.99
增值税即征即退	6,584,205.76	5,539,000.00
其他往来	44,138,730.97	34,886,057.46
合计	250,910,346.37	120,045,919.87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数 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数
江苏响水生态化工 园区管理委员会	非流动资产 处置款	91,827,904.00	0-6月	36.60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39,755,217.00	0-6月	15.84	
连云港世杰农化有 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处置款	27,500,000.00	0-6月	10.96	
董庆国	非流动资产 处置款	20,000,000.00	3年以上	7.97	20,000,000.00
龙口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 即退	6,584,205.76	0-6月	2.62	
合计		185,667,326.76		74.00	20,000,000.00

(7)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款;

(8) 公司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7,170,706.59	12,875,760.99	404,294,945.60	273,428,528.08	4,181,262.66	269,247,265.42
包装物	21,673,499.34	2,537,569.33	19,135,930.01	10,919,691.61	1,519,111.99	9,400,579.62
库存商 品	986,145,059.31	2,308,667.34	983,836,391.97	802,669,686.77	6,103,471.94	796,566,214.8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96,679,894.66	3,171,056.00	193,508,838.66	221,653,806.78	2,925,395.80	218,728,410.98
委托加工物资	2,061,837.03		2,061,837.03			
发出商品	26,089,711.26		26,089,711.26	12,928,007.48		12,928,007.48
合计	1,649,820,708.19	20,893,053.66	1,628,927,654.53	1,321,599,720.72	14,729,242.39	1,306,870,478.3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转回或核销	其他	
原材料	4,181,262.66	10,150,666.04	1,456,167.71		12,875,760.99
包装物	1,519,111.99	2,157,544.02	1,139,086.68		2,537,569.33
库存商品	6,103,471.94		3,794,804.60		2,308,667.34
在产品	2,925,395.80	2,422,259.34	2,176,599.14		3,171,056.00
合计	14,729,242.39	14,730,469.40	8,566,658.13		20,893,053.66

(八) 合同资产

1. 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7,167,322.40	622,957.54	6,544,364.86	4,305,142.40	115,715.36	4,189,427.04
合计	7,167,322.40	622,957.54	6,544,364.86	4,305,142.40	115,715.36	4,189,427.04

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	合计
期初数	115,715.36			115,715.3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或转回	507,242.18			507,242.18
本期核销				
期末数	622,957.54			622,957.54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177,476,855.62	156,984,150.80
预缴税费	11,669,153.69	9,721,894.08
其他	6,816,397.24	1,838,675.12
合计	195,962,406.55	168,544,720.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18,875,587.68		1,618,875,587.68	1,628,096,795.22		1,628,096,795.22
对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618,875,587.68		1,618,875,587.68	1,628,096,795.22		1,628,096,795.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ALBAUGH, LLC	1,368,053,369.29			198,216,994.04	-16,383,762.00
连云港世杰农化有限公司	145,078,260.79		148,657,770.75	3,579,509.96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5,120,645.46			1,857,640.59	
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	59,844,519.68			2,027,653.78	
甘肃汉隆化工		20,000,000.00		-31,305.62	

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有限公司					
常州海鸥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800,000.00		315,473.51	
合计	1,628,096,795.22	23,800,000.00	148,657,770.75	205,965,966.26	-16,383,762.00

(续上表)

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ALBAUGH, LLC		39,597,101.64		-34,348,539.41	1,475,940,960.28	
连云港世杰农化有限公司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6,978,286.05	
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					61,872,173.46	
甘肃汉隆化工有限公司					19,968,694.38	
常州海鸥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115,473.51	
合计		39,597,101.64		-34,348,539.41	1,618,875,587.68	

(十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920,045.82	920,045.82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920,045.82	920,045.82

2.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九江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879,954.18	920,045.82
合计	1,800,000.00	879,954.18	920,045.82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法计量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一) 期初数	47,588,670.50		47,588,670.50
(二) 本期增加金额	91,148,481.79		91,148,481.79
1. 购置			
2.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91,148,481.79		91,148,481.79
3. 在建工程转入			
4. 股东投入			
5. 合并增加			
6. 其他转入			
(三)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为自用房地产			
3. 其他减少			
(四) 期末数	138,737,152.29		138,737,152.29
二、累计折旧			
(一) 期初数	12,071,613.37		12,071,613.37
(二) 本期增加金额	13,195,704.43		13,195,704.43
1. 计提	1,524,803.61		1,524,803.61
2. 合并范围变动增加			
3. 固定资产转入	11,670,900.82		11,670,900.82
4. 其他			
(三)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 其他			
(四) 期末数	25,267,317.80		25,267,317.80
三、减值准备			
(一) 期初数			
(二)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三)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四) 期末数			
四、账面价值			
(一) 期末账面价值	113,469,834.49		113,469,834.49
(二) 期初账面价值	35,517,057.13		35,517,057.13

(十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2,586,700,039.84	2,659,140,786.94
固定资产清理	103,154,242.67	144,799,264.41
合计	2,689,854,282.51	2,803,940,051.35

1. 固定资产情况

(1) 明细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680,641,637.64	126,482,029.45	2,831,747,821.04	49,737,921.89	27,122,716.42	4,715,732,12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368,629.77	4,726,188.49	336,303,345.09	3,602,275.62	293,143.29	473,293,582.26
(1) 购置	10,923,838.24	3,438,455.31	90,440,806.01	2,680,356.39	63,250.00	107,546,705.95
(2) 在建工程转入	21,980,791.69	256,341.41	189,833,668.92	248,747.43	229,893.29	212,549,442.74
(3) 股东投入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 其他						
(6) 合并范围增加	95,463,999.84	1,031,391.77	56,028,870.16	673,171.80		153,197,433.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192,000.40	4,117,797.50	86,051,575.39	3,028,790.18	45,248.86	267,435,412.33
(1) 处置或报废	45,126,390.21	3,414,196.76	85,531,300.05	3,028,790.18	45,248.86	137,145,926.06
(2) 转出至投资性房	91,148,481.79					91,148,481.7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地产						
(3) 转出至在建工程						
(4) 转出至固定资产清理	37,917,128.40	703,600.74	520,275.34			39,141,004.48
4. 期末数	1,634,818,267.01	127,090,420.43	3,081,999,590.74	50,311,407.33	27,370,610.85	4,921,590,296.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426,989,351.76	94,307,010.15	1,489,959,402.04	29,069,500.08	15,827,297.30	2,056,152,56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98,328,533.23	12,785,499.06	268,918,619.92	3,906,185.46	2,293,477.82	386,232,315.49
(1) 计提	67,788,413.20	12,107,985.89	225,069,194.54	3,321,453.06	2,293,477.82	310,580,524.5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其他						
(4) 合并范围增加	30,540,120.03	677,513.17	43,849,425.38	584,732.40		75,651,790.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4,769,516.03	2,984,527.34	68,779,884.40	2,692,410.04		119,226,337.81
(1) 处置或报废	19,863,456.24	2,697,171.66	68,081,971.94	2,692,410.04		93,335,009.88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1,670,900.82					11,670,900.82
(3) 转出转出至在建工程						
(4) 转出至固定资产	13,235,158.97	287,355.68	697,912.46			14,220,427.1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清理						
4. 期末数	480,548,368.96	104,107,981.87	1,690,098,137.56	30,283,275.50	18,120,775.12	2,323,158,539.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196,842.11	241,936.06		438,77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8,281.74	243,855.63	8,992,302.18	45,341.91		11,489,781.45
(1) 计提	2,208,281.74	243,855.63	8,992,302.18	45,341.91		11,489,781.45
(2) 合并范围变动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842.11			196,842.11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变动						
(3) 转出至固定资产			196,842.11			196,842.11
清理						
4. 期末数	2,208,281.74	243,855.63	8,992,302.18	287,277.97		11,731,717.5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2,061,616.31	22,738,582.93	1,382,909,151.00	19,740,853.86	9,249,835.73	2,586,700,039.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53,652,285.88	32,175,019.30	1,341,591,576.89	20,426,485.75	11,295,419.12	2,659,140,786.94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02,726,310.72	转固尚未办理

资产名称	账面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合计	102,726,310.72	

(3) 公司于期末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比较，发现存在减值的已确认减值准备，除此外未发现其他减值情况；

(4) 所有权受限资产详见附注“五、(五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资产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清理	103,154,242.67	144,799,264.41
合计	103,154,242.67	144,799,264.41

说明：因子公司盐城南方和吉隆达受所在园区停产影响，盐城南方和吉隆达将从园区退出，相关资产转入固定资产清理。

(十四)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工程	250,418,330.76	344,016,025.32
工程物资	24,399,017.40	25,645,803.85
合计	274,817,348.16	369,661,829.17

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吉隆达改造项目				64,161,693.91	21,478,269.69	42,683,424.22
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17,807,304.70		17,807,304.70
农药原药产品转型升级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10,054,845.11		10,054,845.11	73,125,660.79		73,125,660.79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0 吨灭草烟及配套丁腈原药项目	49,932,476.27		49,932,476.27			
其他零星项目	190,990,098.70	559,089.32	190,431,009.38	210,958,724.93	559,089.32	210,399,635.61
合计	250,977,420.08	559,089.32	250,418,330.76	366,053,384.33	22,037,359.01	344,016,025.32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吉隆达改造项目	6,700.00	64,161,693.91			64,161,693.91	
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9,800.00	17,807,304.70			17,807,304.70	
农药原药产品转型升级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51,745.89	73,125,660.79	42,030,735.79	105,101,551.47		10,054,845.11
年产 1000 吨灭草烟及配套丁腈原药项目	12,798.00		49,932,476.27			49,932,476.27
合计		155,094,659.40	91,963,212.06	105,101,551.47	81,968,998.61	59,987,321.38

(续)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万元)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万元)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吉隆达改造项目			自有资金			
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自有资金			
农药原药产品转型升级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28.43	28.43	自有、募集资金			
年产 1000 吨灭草烟及配套丁腈原药项目	39.02	39.02	自有资金			
合计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期末未发现资产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7,164,012.07	2,764,994.67	24,399,017.40	25,645,803.85		25,645,803.85
合计	27,164,012.07	2,764,994.67	24,399,017.40	25,645,803.85		25,645,803.85

(十五)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12,279,628.46	12,279,62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10,336.49	30,010,336.49
(1) 租赁增加	30,010,336.49	30,010,336.49
(2)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2) 合并范围变动		
4. 期末数	42,289,964.95	42,289,964.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2. 本期增加金额	4,901,316.35	4,901,316.35
(1) 计提	4,901,316.35	4,901,316.35
(2) 合并范围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2) 合并范围变动		
4. 期末数	4,901,316.35	4,901,316.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范围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2) 合并范围变动		
4. 期末数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388,648.60	37,388,648.60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79,628.46	12,279,628.46

(十六)无形资产

1. 分类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562,173,719.68	19,669,095.70	60,314,255.74		424,092,787.65	1,066,249,858.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7,452,205.35	1,627,757.26	1,510,213.20	60,000.00		50,650,175.81
(1) 购置	34,064,366.00	1,627,757.26	1,510,213.20	60,000.00		37,262,336.4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合并增加	13,387,839.35					13,387,839.35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0,479,142.87	48,358.42			1,579,440.22	22,106,941.51
(1) 处置	8,027,954.84				1,579,440.22	9,607,395.06
(2) 合并范围变动						
(3) 转入固定资产清理	12,451,188.03	48,358.42				12,499,546.45
4. 期末数	589,146,782.16	21,248,494.54	61,824,468.94	60,000.00	422,513,347.43	1,094,793,093.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97,192,857.27	19,041,959.23	22,236,127.71		104,295,153.91	242,766,09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58,987.05	1,091,849.35	11,478,052.62	3,750.00	22,325,816.25	51,158,455.27
(1) 计提	14,155,304.13	1,091,849.35	11,478,052.62	3,750.00	22,325,816.25	49,054,772.35
(2) 合并范围变动	2,103,682.92					2,103,682.92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899,623.90	48,358.42			2,288,295.68	5,236,278.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1) 处置	1,837,823.97				2,288,295.68	4,126,119.65
(2) 合并范围变动						
(3) 转入固定资产清理	1,061,799.93	48,358.42				1,110,158.35
4. 期末数	110,552,220.42	20,085,450.16	33,714,180.33	3,750.00	124,332,674.48	288,688,275.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数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合并范围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变动						
4. 期末数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8,594,561.74	1,163,044.38	28,110,288.61	56,250.00	298,180,672.95	806,104,817.68
2. 期初账面价值	464,980,862.41	627,136.47	38,078,128.03		319,797,633.74	823,483,760.65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账面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山东福尔邹家村、孙家村土地	5,972,400.1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5,972,400.17	

3. 期末资产抵押详见附注五、(五十七)

(十七)商誉

1. 商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山东福尔	343,020,374.27			343,020,374.27
禾益股份	88,190,949.33			88,190,949.33
万全宏宇	19,450,465.50			19,450,465.50
杭州颖泰	30,200,159.33			30,200,159.33
Pro 公司	3,704,585.96			3,704,585.96
吉隆达	3,273,755.70			3,273,755.70
常隆农化	14,126,898.66			14,126,898.66
资产组 A	5,620,138.38			5,620,138.38
九江标新		4,218,439.02		4,218,439.02
合计	507,587,327.13	4,218,439.02		511,805,766.1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处置	
吉隆达	3,273,755.70			3,273,755.70
资产组 A		5,620,138.38		5,620,138.38
九江标新		4,218,439.02		4,218,439.02
合计	3,273,755.70	9,838,577.40		13,112,333.10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方法

公司在 2021 年度预测山东福尔、常隆农化、禾益股份可收回金额时，参考了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山东福尔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重康评报字(2022)第 11 号）、《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重康评报字(2022)第 9 号）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重康评报字(2022)第 10 号）。

对存在商誉的各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各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

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按照 5 年的详细预测期和后续预测期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本集团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 WACC 确定折现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为 13.13%-14.81%，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 1.52%-13.69%。管理层在预测九江标新商誉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 A 可收回金额时，考虑了资产组的管理方式以及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可收回金额低于商誉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及改造费	7,411,893.86	3,750,964.51	6,357,934.49		4,804,923.88
土地租赁费	8,668,000.28			8,668,000.28	
三证登记费	5,379,652.22	2,046,637.00	3,756,628.01		3,669,661.21
排污权申购费用	12,679,291.27		1,378,955.93		11,300,335.34
其他	4,915,691.13	1,540,254.48	1,452,296.08		5,003,649.53
合计	39,054,528.76	7,337,855.99	12,945,814.51	8,668,000.28	24,778,569.96

注：本期其他减少主要为转入使用权资产。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266,725.22	17,503,508.21	98,515,078.36	18,192,364.78
可抵扣亏损	9,315,054.67	2,328,763.66	249,215,206.05	38,220,646.73
负债账面价值高于计税基础	24,235,382.84	5,439,045.68	26,641,803.44	5,839,350.8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423,755.07	5,763,563.26	29,767,036.69	5,176,175.15
其他	879,954.18	131,993.13	3,697,351.34	635,517.36
合计	166,120,871.98	31,166,873.94	407,836,475.88	68,064,054.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388,241.37	1,198,052.13	2,142,570.37	535,642.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171,616,646.68	41,100,136.05	177,677,144.38	42,569,714.37
合计	179,004,888.05	42,298,188.18	179,819,714.75	43,105,356.9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3,691,729.99	22,480,184.74
可抵扣亏损	809,718,019.97	264,674,472.99
合计	933,409,749.96	287,154,657.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022 年	15,876,581.84	10,482,871.98
2023 年	35,768,874.82	41,799,972.35
2024 年	155,458,894.98	133,152,696.17
2025 年	322,426,041.03	73,873,944.98
2026 年	280,187,627.30	
合计	809,718,019.97	259,309,485.48

(二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20,924,657.52	79,503,193.32
预付土地款		22,334,367.00
农药注册登记费用	71,032,638.64	53,519,207.26
待抵扣进项税	158,332,112.26	141,737,177.80
其他		20,000,000.00
合计	250,289,408.42	317,093,945.38

(二十一)短期借款

1. 明细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担保借款（注 1）	1,968,862,734.00	2,596,972,093.59
抵押借款（注 2）	846,815,600.00	670,637,150.00
质押借款（注 3）	452,064,307.76	248,182,839.57
保理借款（注 4）	277,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利息	3,349,312.79	3,236,838.38
合计	3,548,091,954.55	3,599,028,921.54

注 1：由华邦健康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819,562,734.00 元；由华邦健康提供担保同时以其持有的颖泰生物的股权向银行提供质押以增信，取得借款 800,000,000.00 元；由颖泰生物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234,300,000.00 元；由山东福尔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由颖泰生物提供担保同时以房屋抵押增信，取得借款 50,000,000.00 元；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由颖泰生物提供反担保取得借款 5,000,000.00 元；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以保证金形式同时由华邦健康提供担保开具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票据贴现款项 50,000,000.00 元。

注 2：本集团以土地和房屋提供抵押取得借款 476,815,600.00 元；本集团以土地和房屋提供抵押同时由颖泰生物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80,000,000.00 元；本集团以土地和房屋进行抵押，同时由颖泰生物及禾益股份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200,000,000.00 元；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以保证金形式同时以土地和房屋抵押开具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票据贴现款项 90,000,000.00 元。

注 3：本集团以货币资金质押取得借款 9,100,000.00 元；本集团以应收账款质押取得借款 56,032,839.45 元；本集团以应收账款质押同时由颖泰生物和禾益股份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29,009,435.00 元；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以保证金形式开具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票据贴现款项 156,566,491.84 元；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以存单质押开具承兑汇票，尚未到期的票据贴现款项 201,355,541.47 元。

注 4：本集团以应收账款办理保理业务，取得借款 277,000,000.00 元。

（二十二）应付票据

1. 按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42,437,614.71	742,904,758.44
合计	1,342,437,614.71	742,904,758.44

（二十三）应付账款

1. 账龄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05,868,226.35	592,770,116.33
1-2 年	21,427,045.80	22,197,918.87
2-3 年	9,599,534.26	6,568,691.66
3 年以上	7,236,496.04	5,413,674.50
合计	644,131,302.45	626,950,401.36

2. 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554,727,443.30	564,028,934.06
设备款	63,168,562.91	49,513,026.88
其他	26,235,296.24	13,408,440.42
合计	644,131,302.45	626,950,401.36

3.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四) 预收账款

1. 账龄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5,63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630,000.00	2,000,000.00

2. 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二十五) 合同负债

1. 合同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商品货款	283,666,801.26	218,215,242.53
合计	283,666,801.26	218,215,242.53

2.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汇总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79,708,872.26	631,578,903.22	573,772,074.15	137,515,701.33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1,195,682.22	47,874,597.66	46,007,212.92	3,063,066.96
辞退福利		2,336,938.77	2,336,938.77	
合计	80,904,554.48	681,790,439.65	622,116,225.84	140,578,768.29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074,777.77	552,407,629.40	496,208,414.52	131,273,992.65
职工福利费		27,447,819.05	27,447,819.05	
社会保险费	2,536,001.82	29,285,861.37	28,551,247.66	3,270,615.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46,420.25	25,647,361.04	25,058,376.66	3,035,404.63
工伤保险费	89,581.57	3,439,483.72	3,294,152.57	234,912.72
生育保险费		199,016.61	198,718.43	298.18
住房公积金	192,990.94	17,407,254.90	17,342,408.40	257,837.4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05,101.73	5,030,338.50	4,222,184.52	2,713,255.71
合计	79,708,872.26	631,578,903.22	573,772,074.15	137,515,701.3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054,057.46	46,143,191.17	44,334,849.90	2,862,398.73
失业保险费	141,624.76	1,731,406.49	1,672,363.02	200,668.23
合计	1,195,682.22	47,874,597.66	46,007,212.92	3,063,066.96

(二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237,981.98	6,066,377.24
环保税	285,991.37	949,194.68
企业所得税	88,249,071.90	26,222,407.82
个人所得税	1,991,743.14	1,928,718.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572.73	317,330.91
教育费附加	283,196.92	140,226.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798.00	93,484.57
印花税	1,436,368.41	799,055.96
房产税	4,513,176.79	2,987,226.77
资源税	10,386.00	10,620.00
土地使用税	2,076,120.08	2,041,770.88
防洪费	261,676.86	261,676.86
其他	726,717.88	28,358.4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108,850,802.06	41,846,449.42

(二十八)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3,185,839.90	309,893,616.73
合计	203,185,839.90	309,893,616.73

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方往来（合并外）	144,514,900.56	230,509,212.91
保证金及押金	5,999,631.02	2,831,774.16
工程款	30,907,638.20	48,861,041.25
其他费用及往来	21,763,670.12	27,691,588.41
合计	203,185,839.90	309,893,616.73

(二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3,368,778.04	3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557,360.30	
合计	250,926,138.34	30,000,000.00

注：长期借款明细详见五.(三十一)长期借款明细。

(三十)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24,512,287.17	18,815,126.97
合计	24,512,287.17	18,815,126.97

(三十一)长期借款

1. 明细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担保借款	688,420,023.14	395,000,000.00
应付利息	662,423.61	741,875.00
小计	689,082,446.75	395,741,875.00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3,368,778.04	30,000,000.00
合计	445,713,668.71	365,741,875.00

注1：本集团由华邦健康提供担保取得借款595,086,689.81元；本公司为禾益股份提供担保取得借款20,000,000.00元；本集团由华邦健康和颖泰生物提供担保取得借款73,333,333.33元。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建筑物	28,759,557.13	
土地使用权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小计	28,759,557.1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557,360.30	
合计	21,202,196.83	

(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5,626,312.73	5,748,334.1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626,312.73	5,748,334.12

1. 长期应付款重大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改制提留职工安置补偿费（待结算）	5,626,312.73	5,748,334.12
合计	5,626,312.73	5,748,334.12

(三十四) 递延收益

1. 明细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7,546,872.86	5,300,000.00	3,917,186.52	38,929,686.34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37,546,872.86	5,300,000.00	3,917,186.52	38,929,686.34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18,430,803.39		393,420.84	18,037,382.55	与资产相关
年产原药 2500 吨及中间体 4600 吨技术改造拨款	5,161,000.25		1,587,999.96	3,573,000.29	与资产相关
废气蓄热氧化系统项目	49,999.80		49,999.80	-	与资产相关
环保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3,000,000.00		375,000.00	2,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四·二〇工程企业技术改造	889,392.02		257,350.08	632,041.94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375,177.39		94,915.92	280,261.47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项目	7,527,500.11		789,999.96	6,737,500.15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479,999.84		80,000.04	399,999.80	与资产相关
染料及中间体清洁设备与应用关键技术开发	548,000.06		68,499.96	479,500.10	与资产相关
市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795,000.00		90,000.00	7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冷冻自动化转型升级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改造项目		1,000,000.00	99,999.96	900,000.04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		4,300,000.00		4,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546,872.86	5,300,000.00	3,917,186.52	38,929,686.34	

(三十五)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股份总额	1,225,800,000.00					1,225,800,000.00
合计	1,225,800,000.00					1,225,800,000.00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996,537,217.40			2,996,537,217.40
其他资本公积	13,922,852.98	787,600.00		14,710,452.98
合计	3,010,460,070.38	787,600.00		3,011,247,670.38

(三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48,793.72							-7,048,793.7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048,793.72							-7,048,793.7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889,006.47	-51,070,449.93				-51,070,449.93		-226,959,456.4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0,538,893.96	-16,383,762.00				-16,383,762.00		-106,922,655.9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85,350,112.51	-34,686,687.93				-34,686,687.93		-120,036,800.44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额									
三、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79,954.18							-879,954.18	
合计	-183,817,754.37	-51,070,449.93				-51,070,449.93		-234,888,204.30	

(三十八)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3,596,511.06	60,009,545.04	56,528,081.38	7,077,974.72
合计	3,596,511.06	60,009,545.04	56,528,081.38	7,077,974.72

(三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57,507,532.54			157,507,532.54
合计	157,507,532.54			157,507,532.54

(四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期期末数	370,827,818.03	186,283,314.65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期初数	370,827,818.03	186,283,314.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981,874.15	325,295,258.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70,755.1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3,870,000.00	112,580,000.00
本期期末数	667,939,692.18	370,827,818.03

(四十一)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25,570,046.60	5,839,519,589.57	6,186,196,431.16	4,948,645,949.58
其他业务	28,160,673.88	28,581,311.90	38,609,521.12	29,457,775.28
合计	7,353,730,720.48	5,868,100,901.47	6,224,805,952.28	4,978,103,724.86

(四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建税	4,331,537.47	3,732,134.33
教育费附加	2,064,023.14	1,646,816.81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76,015.37	1,097,877.84
房产税	13,364,036.66	11,289,647.38
土地使用税	4,507,963.56	4,585,888.39
印花税	4,453,114.06	3,294,229.39
车船税	40,235.01	23,027.52
其他	3,034,630.95	5,667,652.84
合计	33,171,556.22	31,337,274.50

(四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港杂费	21,845,475.56	19,052,858.39
职工薪酬	44,558,524.03	35,821,849.13
差旅费	7,564,960.78	5,964,749.48
办公费	2,911,361.58	2,182,821.77
业务拓展费	2,482,655.52	3,265,994.55
业务招待费	6,529,675.11	3,791,021.94
折旧费	3,063,468.43	3,131,878.21
其他	15,672,611.46	17,120,765.82
合计	104,628,732.47	90,331,939.29

(四十四)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181,229,893.73	126,302,158.92
折旧与摊销	80,866,420.51	82,003,693.38
办公费	16,510,932.94	16,189,790.71
中介费	5,896,694.86	11,193,911.48
业务招待费	14,212,627.18	13,761,233.95
差旅及车辆费	8,379,186.89	6,307,311.22
租赁费	2,655,534.85	4,574,139.72
物料消耗	5,883,866.96	6,962,028.66
股权激励费用		9,989,500.00
停产费用	12,721,265.51	43,662,263.18
其他	41,234,779.45	43,163,461.4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计	369,591,202.88	364,109,492.62

(四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人员人工费用	78,493,087.21	70,822,688.31
折旧与摊销	31,929,940.33	42,821,563.58
物料消耗	59,007,258.53	68,167,382.52
其他费用	17,790,324.50	9,632,188.30
合计	187,220,610.57	191,443,822.71

(四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213,501,829.21	286,714,105.60
减：利息收入	22,997,211.50	35,354,941.59
汇兑损失（收益）	20,006,795.41	63,848,929.49
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12,432,866.55	5,017,412.20
其他	3,479,626.58	7,613,859.14
合计	226,423,906.25	327,839,364.84

(四十七) 其他收益

1. 类别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55,693,410.68	55,005,627.79
其中：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51,776,224.16	51,148,441.41
递延收益转入	3,917,186.52	3,857,186.38
合计	55,693,410.68	55,005,627.79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6,486,991.27	32,194,96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等各项奖金	3,111,600.00	11,555,696.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出口增长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扶持资金	1,107,500.00	2,550,439.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573,740.34	1,856,579.5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协会院士专家工作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站建设补助款			
污水在线装置补贴款	76,000.00	76,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457,633.78	4,230,266.91	与收益相关
国家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5,058,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挂牌市级补贴资金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分摊(附注五.(三十四))	3,917,186.52	3,857,186.3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788,651.91	56,481,127.79	
其中: 计入营业外收入项目	95,241.23	1,475,500.00	
其中: 计入其他收益项目	55,693,410.68	55,005,627.79	

(四十八) 投资收益

1. 分类汇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5,965,966.26	99,088,463.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57,770.76	33,340,603.5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85,922.3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25,807.31
合计	212,294,117.81	131,203,260.18

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详见附注“五.(十)”。

(四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88,241.37	2,142,570.37
其中: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88,241.37	2,142,570.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388,241.37	2,142,570.37

(五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14,696,096.97	-8,497,451.9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0,195,297.77	-196,842.11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2,764,994.6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1,478,269.69
商誉减值损失	-9,838,577.40	
合计	-117,494,966.81	-30,172,563.77

说明：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87,322,403.04元，增长幅度289.41%，主要系本期计提处于停产状态的吉隆达的长期资产及正在搬迁过程中的盐城南方的长期资产损失所致。

(五十一)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14,717.02	36,746,542.2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406,330.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61,126.89	-18,394,500.14
合同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507,242.18	-115,715.36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4,245,228.72	
合计	-18,428,314.81	23,642,657.52

(五十二)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571,936.23	6,278,916.8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9,571,936.23	6,278,916.84

(五十三)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49,677.12	283,859.10	949,677.12
政府补助收入	95,241.23	1,475,500.00	95,241.23
其他	2,316,711.32	4,159,683.60	2,316,711.32
合计	3,361,629.67	5,919,042.70	3,361,629.67

注：政府补助收入详见附注五.(四十七)。

(五十四)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0,858,831.26	1,949,972.10	30,858,831.26
对外捐赠	4,673,730.19	5,714,794.68	4,673,730.19
其他	1,910,711.22	2,213,897.56	1,910,711.22
合计	37,443,272.67	9,878,664.34	37,443,272.67

(五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2,382,852.63	127,567,978.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511,700.84	-16,023,251.52
合计	222,894,553.47	111,544,726.57

2. 本期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679,536,592.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930,488.81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731,900.20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1,591,392.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9,708.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10,504.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4,930.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996,362.09
转回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35,233,832.57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如:加计扣除金额)	-36,032,502.59
税率变动的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22,894,553.47

(五十六)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收入	20,689,232.89	23,828,981.41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租金、经营活动保证金及往来	15,306,674.01	32,864,866.27
合计	35,995,906.90	56,693,847.6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	206,266,304.29	189,520,561.69
营业外支出、经营活动保证金及其他经营活动往来	26,915,687.31	18,438,136.47
合计	233,181,991.60	207,958,698.16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投资活动相关的保证金	732,018.00	323,505.03
合计	732,018.00	323,505.03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远期结汇保证金、利率掉期利息等支出		3,141,074.93
处置子公司净支出		17,729.04
合计		3,158,803.97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8,302,876.36	94,539,259.69
质押借款、承兑、保函保证金		920,289,533.00
战略配售保证金		10,500,000.00
合计	28,302,876.36	1,025,328,792.69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金融机构手续费支出	19,200,867.10	8,846,530.59
融资性票据、借款、保函、定期存款等	242,164,000.00	436,80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95,206.14	5,129,289.36
归还给华邦健康的借款	90,500,000.00	190,000,000.00
发行股份费用		4,629,933.0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战略配售保证金		10,500,000.00
合计	351,960,073.24	655,905,752.95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6,642,038.62	314,236,454.18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7,494,966.81	30,172,563.77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8,428,314.81	-23,642,657.52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2,105,328.12	342,476,269.4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901,316.35	
无形资产摊销	49,054,772.35	45,012,432.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45,814.51	20,531,836.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71,936.23	-6,278,916.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679,096.10	1,666,113.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88,241.37	-2,142,570.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9,440,888.84	284,503,919.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294,117.81	-131,203,26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11,749.69	-9,386,77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73,272.09	-6,634,333.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753,273.17	177,021,362.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8,829,866.46	2,771,688.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6,262,679.93	67,640,712.71
其他	-3,304,606.67	9,989,5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51,652.33	1,116,734,337.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现金的期末数	723,588,028.69	392,069,960.08
减：现金的期初数	392,069,960.08	205,495,411.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18,068.61	186,574,548.18

3. 本期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一、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1,625,585.3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5,204.1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1,400,381.14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当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723,588,028.69	392,069,960.08
其中：库存现金	149,627.03	163,914.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3,438,401.66	316,996,045.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910,000.00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588,028.69	392,069,960.08

(五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6,456,926.55	定期存单质押、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出票保证金、外汇远期锁汇及其他保证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00	质押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投资性房地产	89,602,171.60	用于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770,828,989.15	用于抵押贷款、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81,879,490.21	用于抵押贷款、取得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06,486,747.94	保理借款
合计	2,685,254,325.45	

(五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811,880.37		157,550,315.91
其中：美元	24,708,915.08	6.3757	157,536,629.88
欧元	37.30	7.2197	269.29
英镑	902.00	8.6064	7,762.97
日元	102,025.99	0.0554	5,653.77
其他货币资金	19,173,466.65		122,244,271.32
其中：美元	19,173,466.65	6.3757	122,244,271.32
应收账款	188,750,209.94		1,205,453,884.27
其中：美元	186,334,130.85	6.3757	1,188,010,518.06
欧元	2,416,079.09	7.2197	17,443,366.21
其他应收款	50,254.89		233,820.18
其中：美元	33,702.93	6.3757	214,879.77
雷亚尔	16,551.96	1.1443	18,940.41
短期借款	35,958,500.00		229,260,608.45
其中：美元	35,958,500.00	6.3757	229,260,608.45
应付账款	3,104,925.78		19,644,801.10
其中：美元	3,070,103.10	6.3757	19,574,056.33
欧元	5,085.62	7.2197	36,716.65
雷亚尔	29,737.06	1.1443	34,028.12
其他应付款	48,014.74		345,805.44
其中：美元	1,003.06	6.3757	6,395.21
欧元	47,011.68	7.2197	339,410.23

六、 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			依据		
九江标新	2021年3月5日	41,625,585.30	100	支付现金	2021年3月5日	取得控制权	115,585.59	-33,993,743.7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九江标新
— 现金	41,625,585.30
合并成本合计	41,625,585.3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407,146.28
商誉	4,218,439.0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九江标新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流动资产	372,251.93	372,251.93
其中：货币资金	225,204.16	225,204.16
存货	122,215.81	122,215.81
非流动资产	94,917,591.02	89,350,804.32
其中：固定资产	77,545,642.59	74,266,538.71
无形资产	11,284,156.43	7,898,847.08
资产合计	95,289,842.95	89,723,056.25
负债：		
流动负债	56,216,593.36	56,216,593.36
其中：应付账款	126,073.00	126,073.00
其他应付款	55,375,172.50	55,375,172.50
非流动负债	1,666,103.31	3,541,725.00
其中：递延收益	-	3,541,7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6,103.31	-
负债合计	57,882,696.67	59,758,318.36

项目	九江标新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净资产	37,407,146.28	29,964,737.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7,407,146.28	29,964,737.89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合并范围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 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事项。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作物保护、颖泰贸易两家子公司。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颖泰贸易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		设立
颖泰分析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		设立
敬咨达	苏州	苏州	服务业		100	设立
科稷达隆	北京	北京	研发	51		设立
万全力华	河北	河北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万全宏宇	河北	河北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上虞颖泰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盐城南方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杭州颖泰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庆丰进出口	浙江	浙江	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作物保护	浙江	浙江	服务业		100	设立
山东福尔	山东	山东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福尔设备	山东	山东	制造业		100	设立
禾益股份	江西	江西	制造业	99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禾益作物	江西	江西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禾益肥料	江西	江西	贸易		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九江标新	江西	江西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常隆农化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43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颖泰	江苏	江苏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吉隆达	江苏	江苏	贸易		6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颖泰香港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设立
Pro 香港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Pro 巴西	巴西	巴西	贸易		100	设立
Goal (德国)	德国	德国	注册登记		100	设立
华邦香港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颖泰美国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		设立
作物科技	杭州	杭州	贸易	100		设立

(二)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常隆农化	6.00	8,237,645.88		43,670,945.97
合计		8,237,645.88		43,670,945.97

(三)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资产负债表简表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常隆农化	848,019,745.33	1,093,716,660.02	1,941,736,405.35	1,219,928,789.74	198,276,032.94	1,418,204,822.68
合计	848,019,745.33	1,093,716,660.02	1,941,736,405.35	1,219,928,789.74	198,276,032.94	1,418,204,822.68

2.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简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常隆农化	2,008,205,036.06	117,212,193.40	117,212,193.40	114,272,322.51
合计	2,008,205,036.06	117,212,193.40	117,212,193.40	114,272,322.51

(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ALBAUGH, LLC	美国、阿根廷等	美国爱荷华州	主要生产销售非专利农化产品		20.00	权益法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抚顺市	生产销售化工产品		20.00	权益法
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	河南省	河南省濮阳市	生产销售化工产品	20.00		权益法
甘肃汉隆化工有限	甘肃省	甘肃省	生产销售化	20.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公司		玉门市	工产品			
常州海鸥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常州市	工程设计	50.00		权益法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ALBAUGH, LLC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流动资产：	10,612,295,268.00	6,329,022,502.0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2,123,669,162.00	2,016,918,363.90
资产合计	12,735,964,430.00	8,345,940,865.90
流动负债：	7,734,361,670.00	3,929,771,097.70
非流动负债	2,944,872,073.00	3,055,754,217.80
负债合计	10,679,233,743.00	6,985,525,315.5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56,730,687.00	1,360,415,550.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1,346,137.40	272,083,110.08
调整事项		
--商誉	1,063,360,960.37	1,100,873,190.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33,862.51	-4,902,931.58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75,940,960.28	1,368,053,369.2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865,956,069.80	8,616,948,814.55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984,915,657.90	422,564,178.3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项目	ALBAUGH, LLC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其他综合收益	-49,022,280.00	-126,896,838.90
综合收益总额	935,893,377.90	295,667,339.45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9,597,101.64	25,303,949.04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3,614,273.80	114,965,165.1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净利润	30,854,445.48	4,262,197.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854,445.48	4,262,197.58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销售以出口为主，因此主要销售及部分对外采购以外币进行结算，本集团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相关，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不定期的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降低外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157,536,629.88	91,838,728.61
货币资金—日元	5,653.77	6,451.72
货币资金—欧元	269.29	135,714.47
货币资金—英镑	7,762.97	8,019.05
货币资金—雷亚尔		997,264.62
其他货币资金—美元	122,244,271.32	78,259.20
应收账款—美元	1,205,453,884.27	739,115,815.20
应收账款—欧元	17,443,366.21	2,985,300.00
其他应收款—美元	214,879.77	162,586.09
其他应收款—雷亚尔	18,940.41	
外币金融资产合计：	1,502,925,657.89	835,328,138.96
短期借款—美元	229,260,608.45	111,086,422.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美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港币		
应付账款—美元	19,574,056.33	2,182,937.92
应付账款—欧元	36,716.65	
应付账款—雷亚尔	34,028.12	
其他应付款—美元	6,395.21	
其他应付款—欧元	339,410.23	
外币金融负债合计：	249,251,214.99	113,269,360.42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类外币汇率变动升、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及其他综合收益约 125,367,444.29 元。

（三）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借款合同。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利润总额分别会减少或增加约

42,503,580.74 元。

（四）信用风险

在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分别合计为 664,810,642.07 元，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3.90%。

（五）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3,548,091,954.55		3,548,091,954.55
应付票据	1,342,437,614.71		1,342,437,614.71
应付账款	644,131,302.45		644,131,302.45
其它应付款	203,185,839.90		203,185,839.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926,138.34		250,926,138.34
长期应付款		5,626,312.73	5,626,312.73
长期借款		445,713,668.71	445,713,668.71
租赁负债		21,202,196.83	21,202,196.83
合计	5,988,772,849.95	472,542,178.27	6,461,315,028.22

（六）金融资产的转移

本年度，本集团向供应商背书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供应商，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规定，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本集团承担连带被追索责任。本集团认为，承兑银行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银行不能兑付的风险较低，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分别为 928,795,249.09 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名称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88,241.37		7,388,241.37
（二）应收款项融资			118,202,836.90	118,202,836.9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045.82	920,045.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388,241.37	119,122,882.72	126,511,124.09

（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无法获取活跃市场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外，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应付款项等。由于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预计变现时限较短，因此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华邦健康	重庆市	投资、技术开发等	1,979,919,191	45.8218	47.07

说明：华邦健康直接持有本公司 45.8218% 的股权，华邦健康全资子公司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2435% 股权。张松山先生持有母公司华邦健康股份 117,095,583 股，占母公司总股本的 5.91%，张松山先生控制的西藏汇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华邦健康股份 370,449,804 股，占母公司总股本的 18.71%，张松山先生为华邦健康的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华邦健康	1,979,919,191			1,979,919,191

3. 控股股东及全资子公司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华邦健康	576,925,654	815,224,654.00	47.07	66.50

说明：前述持股金额包含华邦健康及卓远汇医投资有限公司。

4.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5.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及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ALBAUGH, LLC	联营企业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甘肃汉隆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常州海鸥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或自然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集团”）	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的单位

企业名称或自然人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农化工”）	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的单位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凯盛”）	华邦健康控制企业
重庆华邦胜凯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胜凯”）	华邦健康控制企业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兴发”）	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的单位
连云港世杰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杰农化）	历史关联方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扬农化工子公司

（二）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ALBAUGH, LLC（注 1）	销售商品	505,265,280.19	238,771,847.95
中农发	销售商品	5,736,017.69	6,186,681.41
中农发	提供劳务	212,200.00	
扬农化工	销售商品	441,399.09	
重庆华邦胜凯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97,345.22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83,362.00	
扬农化工	提供劳务	773,533.00	
丰山集团	销售商品		1,961,998.64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注 1：对 ALBAUGH, LLC 的销售包括对 ALBAUGH, LLC 及其子公司等销售金额。

（2） 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山东凯盛	采购货物	40,479,453.09	34,133,835.39
世杰农化	采购货物	141,360,875.98	182,631,920.36
森源化工	采购货物	32,367,471.99	8,952,721.16
华邦健康	采购货物		392,478.54
丰山集团	采购货物		13,900,050.48
扬农化工	采购货物	60,151,100.91	886,238.53
中农发	采购货物	59,859,852.16	62,805,146.41
湖北兴发	采购货物	131,218,492.36	
海鸥设计院	接受劳务	257,547.1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汉江制药	采购货物	2,902,791.91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华邦健康为本集团部分借款提供担保，详见附注五（二十一、三十一）。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1）与华邦健康的资金拆借

华邦健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支持，2021 年度未新增借款，2021 年年度向华邦健康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 90,500,000.00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华邦健康本金及利息合计 144,514,900.56 元。2021 年度列支华邦健康利息支出 4,551,354.31 元。本集团 2021 年年度未向华邦健康提供资金支持。

（2）与华邦融汇公司资金拆借

2021 年度重庆华邦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融汇公司”）向本集团累计提供 752,000,000.00 元保理业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支付本金及利息 127,375,977.78 元。2021 年度列支华邦融汇公司利息支出 6,586,781.25 元。

4.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连云港世杰农化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3,750.00 万元回购公司所持世杰农化 20% 股权。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金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期(万元)	上年同期(万元)
合计	1,041.08	1,069.29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ALBAUGH, LLC	196,973,813.72	236,368.58	129,921,325.00	248,454.48
应收账款	中农化河南	965,471.60	1,158.57	67,110.00	72.96
合同资产	中农化河南	670,540.00		22,370.00	24.32
合同资产	华邦胜凯	105,000.00			
合同资产	汉江制药	408,000.00			
预付账款	中农化河南	27,193,574.58		16,000,000.00	
预付账款	甘肃汉隆			563,119.2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湖北兴发	151,460.18			
预付账款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1,250,000.00			
其他应收款	甘肃汉隆	5,521,163.97	1,656,349.19	6,100,283.88	610,028.39
其他应收款	世杰农化	27,500,000.00			
	合计	260,739,024.05	1,893,876.34	152,674,208.14	858,580.15

注：ALBAUGH, LLC 的往来包括 ALBAUGH, LLC 及其子公司等往来金额。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山东凯盛	2,441,196.80	7,314,259.80
应付账款	世杰农化		41,106,194.85
应付账款	中农发	3,117.00	3,998,342.16
应付账款	森源化工	2,182,774.44	568,141.62
应付账款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40,000.00	
应付账款	扬农化工		9,009,908.25
其他应付款	华邦健康	144,514,900.55	230,463,546.24
短期借款	华邦融汇公司	127,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邦融汇公司	375,977.78	45,666.67
	合计	286,357,966.57	372,506,059.59

十一、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债务重组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三) 资产置换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资产置换事项。

(四) 年金计划

报告期公司无年金计划。

(五) 终止经营

报告期公司无终止经营相关事项。

(六)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和销售农化产品。本集团管理层把本集团经营业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评价。因此，本集团无需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成本信息如下：

(1) 主营业务（分性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自产销售	6,114,624,142.68	4,723,647,462.66	5,132,713,364.51	4,009,477,584.92
贸易销售	1,173,873,865.62	1,103,233,733.82	1,018,697,049.97	929,169,250.41
技术咨询 服务	37,072,038.30	12,638,393.09	34,786,016.68	9,999,114.25
合计	7,325,570,046.60	5,839,519,589.57	6,186,196,431.16	4,948,645,949.5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外销售	4,045,584,933.20	3,005,785,833.20	3,118,378,406.40	2,434,411,057.74
国内销售	3,279,985,113.40	2,833,733,756.37	3,067,818,024.76	2,514,234,891.84
合计	7,325,570,046.60	5,839,519,589.57	6,186,196,431.16	4,948,645,949.58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期末系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初系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1 年度，上期系指 2020 年度，金额单位除确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527,792.26	16.27	10,262,193.39	8.88	105,265,598.8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4,408,377.66	83.73	8,146,159.29	1.37	586,262,218.37
合计	709,936,169.92	100.00	18,408,352.68	2.59	691,527,817.2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285,813.41	20.18	10,262,193.39	10.88	84,023,620.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036,468.69	79.82	7,824,651.94	2.10	365,211,816.75
合计	467,322,282.10	100.00	18,086,845.33	3.87	449,235,436.77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杭州颖泰	14,393,516.84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盐城南方	33,518,281.06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禾益股份	8,009,006.6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吉隆达	9,792,465.89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Pro 巴西	9,371.32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颖泰分析	1,146,550.18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山东福尔	35,436,523.49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常隆农化	2,959,883.49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衡水景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0,262,193.39	10,262,193.39	100.00	回收难度大
合计	115,527,792.26	10,262,193.39	8.88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0-6月	586,963,072.75	704,355.69	0.12	364,326,174.51	396,105.26	0.11
6-12月				1,190,297.14	11,671.85	0.98
1-2年	4,800.90	1,299.60	27.07	122,020.26	24,510.63	20.09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2-3年				10,451.74	4,839.16	46.30
3年以上	7,440,504.00	7,440,504.00	100.00	7,387,525.04	7,387,525.04	100.00
合计	594,408,377.66	8,146,159.29	1.37	373,036,468.69	7,824,651.94	2.1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变动数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8,086,845.33	321,507.35			18,408,352.68
合计	18,086,845.33	321,507.35			18,408,352.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应收账款前五合计	394,040,483.15	55.50%	38,988,390.28

(二)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7,553,576.39	9,862,362.50
应收股利		293,925,600.00
其他应收款	1,867,732,527.78	1,772,029,684.92
合计	1,875,286,104.17	2,075,817,647.42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收回原因
保理融资利息			
存款及保证金利息	7,553,576.39	9,862,362.50	
理财产品利息			
其他			
合计	7,553,576.39	9,862,362.50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收回原因
应收子公司股利		293,925,600.00	
应收联营/合营企业股利			
应收其他投资股利			
合计		293,925,600.00	

3.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明细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9,213,519.55	96.33			1,799,213,519.5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72,961.13	3.67	53,952.90	0.08	68,519,008.2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94,107.25	1.64	53,952.90	0.18	30,640,154.35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风险组合					
按出口退税计提坏账准备	37,878,853.88	2.03			37,878,853.88
合计	1,867,786,480.68	100.00	53,952.90	0.00	1,867,732,527.7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0,304,139.07	97.64			1,730,304,139.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47,311.25	2.36	21,765.40	0.05	41,725,545.85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6,804.93	0.07	21,765.40	1.67	1,285,039.53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风险组合					
按出口退税计提坏账准备	40,440,506.32	2.28			40,440,506.32
合计	1,772,051,450.32	100.00	21,765.40	0.00	1,772,029,684.92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杭州颖泰	60,260,573.77			合并范围，不计提
上虞颖泰	292,330,750.14			合并范围，不计提
华邦健康	500.00			合并范围，不计提
万全宏宇	16,669,700.00			合并范围，不计提
万全力华	48,270,365.35			合并范围，不计提
盐城南方	176,534,775.38			合并范围，不计提
禾益股份	64,373,307.46			合并范围，不计提
吉隆达	26,876,534.79			合并范围，不计提
颖泰分析	5,283,261.30			合并范围，不计提
山东福尔	60,822,237.76			合并范围，不计提
科稷达隆	84,238,446.57			合并范围，不计提
颖泰香港	739,583,989.88			合并范围，不计提
常隆农化	223,969,077.15			合并范围，不计提
合计	1,799,213,519.55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月	30,054,363.04			1,078,767.63		
6-12 月	310,919.51	15,545.98	5.00	210,042.00	10,502.10	5.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322,116.00	32,211.60	10.00	7,480.00	748.00	10.00
2-3 年	733.40	220.02	30.00			
3 年以上	5,975.30	5,975.30	100.00	10,515.30	10,515.30	100.00
合计	30,694,107.25	53,952.90	0.18	1,306,804.93	21,765.40	1.67

(4) 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数	21,765.40			21,765.40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32,187.50			32,187.5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53,952.90			53,952.90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数	期初账面数
关联方往来款 (合并外)		
关联方往来款 (合并内)	1,799,213,519.55	1,730,304,139.07
员工备用金	2,991,999.35	1,296,404.93
非流动资产处置款	27,500,000.00	
出口退税	37,878,853.88	40,440,506.32
其他往来	202,107.90	10,400.00
合计	1,867,786,480.68	1,772,051,450.3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数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 备期末 数
颖泰香港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39,583,989.88	3 年以内	39.60	
上虞颖泰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92,330,750.14	1 年以内	15.65	
常隆农化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23,969,077.15	1 年以内	11.99	
盐城南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6,534,775.38	3 年以内	9.45	
科稷达隆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4,238,446.57	1-5 年	4.51	
合计		1,516,657,039.12		81.20	

(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25,558,768.93		4,225,558,768.93	4,185,761,231.01		4,185,761,231.01
对联营企业投资	85,956,341.34		85,956,341.34	204,922,780.47		204,922,780.47
合计	4,311,515,110.27		4,311,515,110.27	4,390,684,011.48		4,390,684,011.4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上虞颖泰	425,334,036.25			425,334,036.25		
杭州颖泰	303,313,325.94	200,000,000.00		503,313,325.94		
颖泰分析	10,175,025.50			10,175,025.50		
盐城南方	223,969,077.15		223,969,077.15			
万全宏宇	224,384,243.39			224,384,243.39		
颖泰香港	211,715,061.08	72,739,379.29		284,454,440.37		
华邦香港	3,085,197.52			3,085,197.52		
庆丰进出口	14,899,600.00			14,899,600.00		
山东福尔	1,132,036,711.42			1,132,036,711.42		
科稷达隆	9,180,000.00	9,180,000.00		18,360,000.00		
常隆农化	211,764,021.43			211,764,021.43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禾益股份	824,701,831.33		8,152,764.22	816,549,067.11		
颖泰美国	579,203,100.00			579,203,100.00		
颖泰作物科技	2,000,000.00			2,000,000.00		
颖泰贸易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4,185,761,231.01	281,919,379.29	242,121,841.37	4,225,558,768.93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连云港世杰	145,078,260.80		148,657,770.76	3,579,509.96	
中农发河南	59,844,519.67			2,027,653.78	
海鸥设计院		3,800,000.00		315,473.51	
甘肃汉隆		20,000,000.00		-31,305.62	
合计	204,922,780.47	23,800,000.00	148,657,770.76	5,891,331.63	

(续上表)

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连云港世杰				0.00	
中农发河南				61,872,173.45	

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海鸥设计院				4,115,473.51	
甘肃汉隆				19,968,694.38	
合计				85,956,341.34	

(四)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分类汇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0,616,470.93	1,944,160,093.28	1,900,732,853.45	1,741,992,342.53
其他业务	23,728,653.36	494,069.94	7,087,333.05	494,069.94
合计	2,144,345,124.29	1,944,654,163.22	1,907,820,186.50	1,742,486,412.47

(五)投资收益

1. 分类汇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429,749,1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91,331.63	13,702,895.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729,514.93	33,316,780.0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80,064.00	-2,330,413.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40,541,880.70	474,438,362.68

十六、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494,988.67	37,953,407.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9,301,660.64	24,286,16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74,163.68	916,763.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14,000.00	486,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7,730.09	-3,769,008.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566,409.33	
小计	-19,439,303.77	59,873,329.56
所得税影响额	-1,175,003.40	6,699,458.83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6,535.96	324,016.82
合计	-18,890,836.33	52,849,853.91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及每股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 股收益	基本每 股收益		稀释 每股 收益	
报告期利润						
归属于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0.28%	0.39	0.39	7.55%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10.68%	0.41	0.41	6.32%	0.23	0.23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榕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杨玉松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玉松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